

审计报告

中和正信审字[2004]第 4—016 号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01 年 12 月 31 日、2002 年 12 月 31 日、200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2001 年度、2002 年度、2003 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及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这些会计报表的编制是贵公司管理当局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会计报表发表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准则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合理确信会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审计工作包括在抽查的基础上检查支持会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证据，评价管理当局在编制会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作出的重大会计估计，以及评价会计报表的整体反映。我们相信，我们的审计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上述会计报表符合国家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01 年 12 月 31 日、2002 年 12 月 31 日、200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01 年度、2002 年度、2003 年度的经营成果及合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合并现金流量。

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04 年 1 月 15 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企会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行次	项 目	附注	2003年12月31日	2002年12月31日	2001年12月31日	行次	项 目	2003年12月31日	2002年12月31日	2001年12月31日
1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2	货币资金	注释1	76,063,590.90	59,324,856.99	23,178,708.16	2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40,570,000.00	10,570,000.00
3	短期投资	注释2	-	20,000,000.00		3	应付票据	-		
4	应收票据	注释3	5,066,480.00	1,478,939.50		4	应付帐款	3,999,639.80	3,493,146.11	1,763,698.93
5	应收股利	注释4	-			5	预收帐款	1,174,050.45	3,467,266.52	1,654,376.94
6	应收利息	注释5	-			6	应付工资	-		
7	应收帐款	注释6	14,954,993.65	14,668,115.29	6,385,445.73	7	应付福利	5,382,284.55	3,553,444.36	1,290,518.67
8	其他应收款	注释6	494,030.97	204,488.65	2,080,466.82	8	应付股利	-	6,516,000.00	
9	预付帐款	注释7	2,325,011.13	3,683,933.93	1,689,226.65	9	未交税金	4,053,885.99	3,986,667.94	
10	应收补贴款	注释8	-			10	其他应交款	17,499.80	11,501.99	
11	存货	注释9	16,949,825.77	17,180,339.01	14,421,930.94	11	其他应付款	6,455,046.19	9,748,178.78	5,675,509.93
12	待摊费用	注释10	-			12	预提费用	-	225,000.00	
1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			13	预计负债	-		
14	其他流动资产		-			1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15	流动资产合计		115,853,932.42	116,540,673.37	47,755,778.30	15	其他流动负债	-		
16	长期投资：		-			16	流动负债合计	41,082,406.78	71,571,205.70	20,954,104.47
17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1	497,607.94	450,940.70	410,400.00	17	长期负债：	-		
18	长期债权投资		-			18	长期借款	-		
19	长期投资合计	注释11	497,607.94	450,940.70	410,400.00	19	应付债券	-		
20	固定资产：		-			20	长期应付款	-		
21	固定资产原值	注释12	44,840,597.37	40,763,649.56	37,947,926.17	21	专项应付款	7,802,860.49	4,903,860.49	
22	减：累计折旧	注释12	18,127,952.91	9,193,880.14		22	其他长期负债	-		
23	固定资产净值	注释12	26,712,644.46	31,569,769.42	37,947,926.17	23	长期负债合计	7,802,860.49	4,903,860.49	
24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注释12	-			24	递延税项：	-		
25	固定资产净额	注释12	26,712,644.46	31,569,769.42	37,947,926.17	25	递延税款贷项	-		
26	固定资产清理		-			26	负债合计	48,885,267.27	76,475,066.19	20,954,104.47
27	工程物资		-			27	少数股东权益	2,663,331.26		
28	在建工程	注释13	9,369,694.17	3,988,979.30		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29	固定资产合计		36,082,338.63	35,558,748.72	37,947,926.17	29	实收资本（股本）	54,300,000.00	54,300,000.00	54,300,000.00
3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			30	减：已归还投资	-		
31	无形资产	注释14	-			31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54,300,000.00	54,300,000.00	54,300,000.00
32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5	-			32	资本公积	10,872,229.46	10,860,000.00	10,860,000.00
33	其他长期资产	注释16	-			33	盈余公积	11,428,827.58	5,229,388.98	
34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			34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4,222,905.10	1,743,129.66	
35			-			35	未分配利润	24,284,223.42	5,685,907.62	
36	递延税项：		-			36	现金股利	10,860,000.00		
37	递延税款借项	注释17	-			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885,280.46	76,075,296.60	65,160,000.00
38	资产总计		152,433,878.99	152,550,362.79	86,114,104.47	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2,433,878.99	152,550,362.79	86,114,104.4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及利润分配表

企会02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注释	2003年度	2002年度	2001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注释35	105,817,557.05	95,215,215.60	46,949,426.36
减：主营业务成本	注释35	37,024,841.43	30,129,479.15	13,281,515.46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注释36	96,805.01	85,954.52	9,379.58
二、主营业务利润		68,695,910.61	64,999,781.93	33,658,531.32
加：其他业务利润	注释37	5,728.83	28,770.69	580,164.73
减：营业费用	注释38	10,472,634.03	9,341,479.75	5,730,475.34
减：管理费用	注释39	33,338,411.90	34,754,512.00	17,647,569.40
减：财务费用	注释40	145,817.63	221,013.37	291,723.62
三、营业利润		24,744,775.88	20,711,547.50	10,568,927.69
加：投资收益	注释41	145,667.24	337,540.70	
补贴收入	注释42	134,961.56		
营业外收入	注释43	19,139.65	87,937.00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43	364,761.14	102,165.23	
四、利润总额		24,679,783.19	21,034,859.97	10,568,927.69
减：所得税	注释44	18,697.53	3,603,563.37	3,487,746.14
少数股东收益		-136,668.74		
五、净利润		24,797,754.40	17,431,296.60	7,081,181.55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5,685,907.62		
其他转入		-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30,483,662.02	17,431,296.6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79,775.44	1,743,129.66	
提取法定公益金		1,239,887.72	1,743,129.66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提取储备基金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利润归还投资		-		
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6,763,998.86	13,945,037.28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479,775.44	1,743,129.66	
应付普通股股利		-	6,516,000.00	
转作股本(或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四、未分配利润	注释34	24,284,223.42	5,685,907.6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企会03表

单位：元

单位：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2003年度	2002年度	补充资料	行次	2003年度	200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00,766,286.67	86,566,957.17	净利润	32	24,797,754.40	17,431,296.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134,961.56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3	41,290.68	1,288,292.4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3,840,058.70	2,137,519.99	固定资产折旧	34	9,103,113.62	9,199,897.20
现金流入小计	4	104,741,306.93	88,704,477.16	无形资产摊销	35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24,271,225.21	13,001,353.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35,227,843.43	24,801,066.41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37	-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1,381,748.25	554,689.35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38	-225,000.00	225,000.00
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2,230,777.57	18,806,837.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39	-	
现金流出小计	9	73,111,594.46	57,163,946.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0	138,176.14	28,864.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31,629,712.47	31,540,530.27	财务费用	41	145,817.63	221,013.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损失（减：收益）	42	-145,667.24	-337,540.70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20,000,000.00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43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396,000.00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4	230,513.24	-2,758,408.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3,970.00	30,00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5	919,786.71	-6,282,222.5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327,641.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6	-3,376,072.71	12,524,337.74
现金流入小计	15	20,727,611.62	30,000.00	其他	47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	10,773,332.36	5,424,38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	31,629,712.47	31,540,530.27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	-	20,000,000.0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		债务转为资本	49	-	
现金流出小计	19	10,773,332.36	25,424,381.44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9,954,279.26	-25,394,381.4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1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	
吸收筹资所收到的现金	21	2,800,000.00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	76,063,590.90	59,324,856.9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2,800,000.00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	-	30,000,000.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3	59,324,856.99	23,178,708.1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35,459.4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54	-	
现金流入小计	24	2,835,459.41	30,000,00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5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5	20,57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16,738,733.91	36,146,148.8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	7,110,419.3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297.91					
现金流出小计	28	27,680,717.2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24,845,257.82	3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	16,738,733.91	36,146,148.8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附表

2003年度

企会02表附1表

编制单位: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68.09%	77.65%	1.2650	1.2650
营业利润	24.53%	27.97%	0.4557	0.4557
净利润	24.58%	28.03%	0.4567	0.45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1.30%	24.29%	0.3957	0.395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母公司）

企会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行次	项 目	附注	2003年12月31日	2002年12月31日	2001年12月31日	行次	项 目	附注	2003年12月31日	2002年12月31日	2001年12月31日
1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2	货币资金	注释1	68,991,112.69	59,324,856.99	23,178,708.16	2	短期借款	注释18	20,000,000.00	40,570,000.00	10,570,000.00
3	短期投资	注释2	-	20,000,000.00		3	应付票据	注释19	-		
4	应收票据	注释3	5,066,480.00	1,478,939.50		4	应付帐款	注释20	3,908,159.80	3,493,146.11	1,763,698.93
5	应收股利	注释4	-			5	预收帐款	注释21	1,174,050.45	3,467,266.52	1,654,376.94
6	应收利息	注释5	-			6	应付工资	注释22	-		
7	应收帐款	注释6	14,954,993.65	14,668,115.29	6,385,445.73	7	应付福利	注释23	5,378,467.87	3,553,444.36	1,290,518.67
8	其他应收款	注释6	493,975.97	204,488.65	2,080,466.82	8	应付股利	注释24	-	6,516,000.00	
9	预付帐款	注释7	2,183,707.13	3,683,933.93	1,689,226.65	9	未交税金	注释25	4,061,949.57	3,986,667.94	
10	应收补贴款	注释8	-			10	其他应付款	注释26	16,857.08	11,501.99	
11	存货	注释9	16,913,386.20	17,180,339.01	14,421,930.94	11	其他应付款	注释27	6,287,030.35	9,748,178.78	5,675,509.93
12	待摊费用	注释10	-			12	预提费用	注释28	-	225,000.00	
1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券投资		-			13	预计负债		-		
14	其他流动资产		-			1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		
15	流动资产合计		108,603,655.64	116,540,673.37	47,755,778.30	15	其他流动负债		-		
16	长期投资：		-			16	流动负债合计		40,826,515.12	71,571,205.70	20,954,104.47
17	长期股权投资	注释11	5,443,794.56	450,940.70	410,400.00	17	长期负债：		-		
18	长期债权投资		-			18	长期借款		-		
19	长期投资合计	注释11	5,443,794.56	450,940.70	410,400.00	19	应付债券		-		
20	固定资产：		-			20	长期应付款		-		
21	固定资产原值	注释12	44,218,599.37	40,763,649.56	37,947,926.17	21	专项应付款	注释29	7,802,860.49	4,903,860.49	
22	减：累计折旧	注释12	18,121,087.67	9,193,880.14		22	其他长期负债	注释30	-		
23	固定资产净值	注释12	26,097,511.70	31,569,769.42	37,947,926.17	23	长期负债合计		7,802,860.49	4,903,860.49	
24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注释12	-			24	递延税项：		-		
25	固定资产净额	注释12	26,097,511.70	31,569,769.42	37,947,926.17	25	递延税款贷项		-		
26	固定资产清理		-			26	负债合计		48,629,375.61	76,475,066.19	20,954,104.47
27	工程物资		-			27	少数股东权益		-		
28	在建工程	注释13	9,369,694.17	3,988,979.30		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		
29	固定资产合计		35,467,205.87	35,558,748.72	37,947,926.17	29	实收资本（股本）	注释31	54,300,000.00	54,300,000.00	54,300,000.00
3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			30	减：已归还投资		-		
31	无形资产	注释14	-			31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54,300,000.00	54,300,000.00	54,300,000.00
32	长期待摊费用	注释15	-			32	资本公积	注释32	10,872,229.46	10,860,000.00	10,860,000.00
33	其他长期资产	注释16	-			33	盈余公积	注释33	11,428,827.58	5,229,388.98	
34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			34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4,222,905.10	1,743,129.66	
35			-			35	未分配利润	注释34	24,284,223.42	5,685,907.62	
36	递延税项：		-			36	现金股利		10,860,000.00		
37	递延税款借项	注释17	-			3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0,885,280.46	76,075,296.60	65,160,000.00
38	资产总计		149,514,656.07	152,550,362.79	86,114,104.47	3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9,514,656.07	152,550,362.79	86,114,104.4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母公司）

企会02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注释	2003年度	2002年度	2001年度
一、主营业务收入	注释35	105,817,557.05	95,215,215.60	46,949,426.36
减：主营业务成本	注释35	37,024,841.43	30,129,479.15	13,281,515.46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注释36	96,805.01	85,954.52	9,379.58
二、主营业务利润		68,695,910.61	64,999,781.93	33,658,531.32
加：其他业务利润	注释37	5,728.83	28,770.69	580,164.73
减：营业费用	注释38	10,472,634.03	9,341,479.75	5,730,475.34
减：管理费用	注释39	32,923,425.39	34,754,512.00	17,647,569.40
减：财务费用	注释40	170,322.02	221,013.37	291,723.62
三、营业利润		25,135,258.00	20,711,547.50	10,568,927.69
加：投资收益	注释41	-108,146.14	337,540.70	
补贴收入	注释42	134,961.56		
营业外收入	注释43	19,139.65	87,937.00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43	364,761.14	102,165.23	
四、利润总额		24,816,451.93	21,034,859.97	10,568,927.69
减：所得税	注释44	18,697.53	3,603,563.37	3,487,746.14
少数股东收益		-		
五、净利润		24,797,754.40	17,431,296.60	7,081,181.55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5,685,907.62		
其他转入		-		
二、可供分配的利润		30,483,662.02	17,431,296.6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479,775.44	1,743,129.66	
提取法定公益金		1,239,887.72	1,743,129.66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		
提取储备基金		-		
提取企业发展基金		-		
利润归还投资		-		
三、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26,763,998.86	13,945,037.28	
减：应付优先股股利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2,479,775.44	1,743,129.66	
应付普通股股利		-	6,516,000.00	
转作股本(或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四、未分配利润	注释34	24,284,223.42	5,685,907.6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母公司）

企会03表

单位：元

单位：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2003年度	2002年度	补充资料	行次	2003年度	200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00,766,286.67	86,566,957.17	净利润	32	24,797,754.40	17,431,296.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2	134,961.56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33	41,290.68	1,288,292.4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	3,838,471.55	2,137,519.99	固定资产折旧	34	9,096,248.38	9,199,897.20
现金流入小计	4	104,739,719.78	88,704,477.16	无形资产摊销	35	-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	24,155,952.08	13,001,353.8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	35,092,984.58	24,801,066.41	待摊费用减少（减：增加）	37	-	
支付的各项税费	7	1,378,479.35	554,689.35	预提费用增加（减：减少）	38	-225,000.00	225,000.00
支付的其它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	12,117,879.12	18,806,837.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39	-	
现金流出小计	9	72,745,295.13	57,163,946.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0	138,176.14	28,864.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	31,994,424.65	31,540,530.27	财务费用	41	170,322.02	221,013.3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投资损失（减：收益）	42	108,146.14	-337,540.70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1	20,000,000.00		递延税款贷项（减：借项）	43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2	396,000.00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44	266,952.81	-2,758,408.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13	3,970.00	30,00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45	928,828.31	-6,282,222.59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327,641.6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6	-3,328,294.23	12,524,337.74
现金流入小计	15	20,727,611.62	30,000.00	其他	47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6	10,186,018.36	5,424,381.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	31,994,424.65	31,540,530.27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7	5,200,000.00	20,000,000.0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	-		债务转为资本	49	-	
现金流出小计	19	15,386,018.36	25,424,381.44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0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	5,341,593.26	-25,394,381.4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51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	
吸收筹资所收到的现金	21	-		现金的期末余额	52	68,991,112.69	59,324,856.9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2	-	30,000,000.0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3	59,324,856.99	23,178,708.1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10,821.0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54	-	
现金流入小计	24	10,821.02	30,000,00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55	-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25	20,570,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6	9,666,255.70	36,146,148.8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6	7,110,419.3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	163.91					
现金流出小计	28	27,680,583.2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27,669,762.21	3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1	9,666,255.70	36,146,148.8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附表（母公司）

2003年度

企会02表附1表

编制单位：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全面摊薄	加权平均
主营业务利润	68.09%	77.65%	1.2650	1.2650
营业利润	24.91%	28.41%	0.4629	0.4629
净利润	24.58%	28.03%	0.4567	0.45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21.30%	24.29%	0.3957	0.395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简介

1、公司基本情况：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根据中国航天机电集团公司（现更名为“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天机资[2001]303号文批准组建，并经贵州省人民政府黔府函[2001]663号文《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设立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成立，是主发起人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朝晖电器厂（以下简称“朝晖厂”），联合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国营朝阳电器厂（以下简称“朝阳厂”）、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遵义朝日电器有限责任公司、梅岭化工厂、上海英谱乐惯性技术有限公司、国营风华机器厂、贵州航天凯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发起设立，公司于2001年12月30日取得由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营业执照注册号“5200001204528”。本公司注册资本5,430.00万元，折每股面值1.00元的股份5,430万股。其中朝晖厂将其与生产销售继电器（以下简称“投入业务”）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及相应的负债投入本公司；根据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中资评报字[2001]第133号评估报告，上述投入的净资产截止到2001年8月31日的评估值为2,504.43万元，该评估结果业经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以天工资[2001]188号文合规性审核；朝晖厂以其投入的资产的评估净值2,504.43万元及货币资金5.45万元合计2,509.88万元出资，按83.33%的折股比例折为国有法人股2,091.57万股。朝阳厂将其与生产销售电连接器相关的经营性资产及相应的负债投入本公司；根据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中资评报字[2001]第133号评估报告，朝阳厂投入的净资产截止到2001年8月31日的评估值为1,726.12万元，该评估结果业经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以天工[2001]188号文合规性审核；朝阳厂以其投入的资产的评估净值1,726.12万元出资，按83.33%的折股比例折为国有法人股1,438.43万股。其余6家发起人以货币资金2,280.00万元，出资按83.33%的折股比例折为法人股1,900万股。

朝晖厂是根据7222工程建设大纲在黔北地区建立的军工产品生产基地，是继电器专业生产厂，隶属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由上海无线电八厂包建，1970年投产，至今有33年的科研生产历史。改制前，朝晖厂集科研生产于一体，生产的继电器产品主要包括：密封继电器、温度继电器、特种继电器等四大系列共150多个品种，产品作为自动控制、继电保护、电路转换等方面的基础元件，广泛应用于航天、航空、船舶、电子、信息、家电等行业，同时工厂开发的多项产品获省、部级优质产品和科技进步奖。

朝阳厂是根据7223工程建设大纲在黔北地区建立的军工产品生产基地，是航天系统

生产、研制电连接器的专业厂家，隶属于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工厂是 1968 年由上海无线电九厂为支援“三线”而建设的企业，改制前，朝阳厂研制生产的产品有矩形电连接器、圆形电连接器、射频同轴连接器、分离脱落连接器、微型连接器、印制板连接器等多种连接器，共 110 个大类，1600 个品种。特别是研制开发的绞线式弹性插针技术，在国内处于领先地位，使产品在高可靠、高性能和微型化方面较为突出，在微型电连接器方面，朝阳厂也具有独特的优势。

经改制，朝晖厂和朝阳厂将继电器和连接器的生产和销售业务全部投入本公司，由本公司从事继电器和连接器的研制、生产和销售，朝晖厂和朝阳厂不再从事与本公司相同或相近的业务。本公司具有完整的从事继电器和连接器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全部资产，拥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

2、公司基本组织机构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要求及公司实际情况设立组织机构，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并下设综合处、财务处、人力资源处、营销处、科技处、质量部、研究所、生产处、供应处、机动处等 10 个职能部门以及模具、零件、装配等 5 个生产制造车间。

3、公司设立前后财务报表会计主体及确定方法

(1) 本公司正式设立(2001 年 12 月 30 日)以前各会计期间的会计报表是以改制方案确定的主要发起人朝晖厂拟投入的资产负债作为公司架构为前提(即会计主体为朝晖厂)，假定公司架构业已存在并持续经营且无转变，根据所述的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而成。根据改制方案，为确保建立起独立、完整的与投入业务相关的运营系统，将与投入业务相关的资产和负债划归公司；将投入业务所实现的主营业务收入以及与之配比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营业费用划归公司。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中，直接因投入业务发生费用划归公司，与投入业务不相关的收入、成本费用，进行全额剥离。剥离原则和方法遵循了配比原则。天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业已就本公司设立前财务报表的剥离情况及其与会计报表产生的差异出具了报告号为“天一审字[2003]第 4-146 号”的专项审核报告。

本公司以 2001 年 8 月 31 日作为评估基准日，朝晖厂经过剥离后而形成的本公司原始报表与改制前原企业(朝晖厂)会计报表及差异列示如下：

项 目	朝晖厂	本公司	差 异
资产(2001 年 8 月 31 日)	74,182,606.50	31,819,827.79	42,362,778.71
负债(2001 年 8 月 31 日)	26,990,292.77	10,819,827.79	16,170,464.98
所有者权益(2001 年 8 月 31 日)	47,192,313.73	21,000,000.00	26,192,313.73
收入(2001 年 1 至 8 月)	31,347,345.47	31,347,345.47	-
成本(2001 年 1 至 8 月)	8,661,420.00	9,525,691.01	-864,271.01
费用(2001 年 1 至 8 月)	11,445,666.98	13,097,664.78	-1,651,997.80

(2) 本公司正式设立以后会计期间的会计报表按公司成立后实际运营状况编制,报告期间会计处理方法前后一致。本公司设立之前的朝晖厂执行《工业企业会计制度》,公司设立之后(2001年12月30日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本次申报会计报表已按《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对相关科目及账务处理进行了调整。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执行的会计制度:公司设立之前的朝晖厂执行《工业企业会计制度》,本公司会计报表基于编报的目的和用途,已按《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调整编报。设立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自公历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3、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与计价原则

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或实际成本计价。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对年度内发生的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外汇市场汇价的中间价(市场汇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月份终了,各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按月末市场汇价调整,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其中属于筹建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开办费;属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各项在建固定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况外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财务费用。

6、外币报表项目折算

(1) 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均按照合并会计报表决算日的市场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

(2) 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均按照发生时的市场汇率折算为母公司记账本位币。

(3) “未分配利润”项目以折算后的利润分配表中该项目的数额列示。

(4) 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所有者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报表折算差额在“未分配利润”项目后单独列示。

(5) 年初数按照上年折算后的资产负债表的数额列示。

7、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短期投资核算方法

短期投资以实际支付的价款计价，如实际支付价款中包括已宣告发放尚未领取的股利或已到期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计入投资成本；当实际收到发放的现金股利和利息时，除已计入应收项目的现金股利或利息外，冲减投资的账面价值；处置短期投资时，将短期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作为当期投资收益。

年末短期投资成本按成本与市价孰低法计价。短期投资跌价准备按类别计算，将投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短期投资跌价损失计入当年损益。

9、坏账核算方法

（1）坏账确认标准：因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义务，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2）坏账核算方法：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决算日，坏账准备根据本公司以往经验、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情况，以及其他相关信息进行合理的估计，对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度损益类账项。

根据公司 200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办法》，本公司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列示如下：

账 龄	提取比例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30%
3—4 年	30%-50%
4—5 年	50%-80%
5 年以上	100%

10、存货核算方法

（1）存货分类：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在产品、委托加工材料等。

（2）存货计价：材料日常核算按计划成本计价，按月结转材料实际成本与计划成本差异，将发出材料的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产成品入库以实际成本计价，按加权平均法结转销售成本；低值易耗品采用领用时一次摊销法核算。

（3）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进行核算。

（4）存货跌价准备：期末按单项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5)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

库存商品、用于出售的原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金后的金额确定。

用于生产的材料、在产品等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根据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后的金额确定。

属于按定单生产的存货，按协议价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11、长期投资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

以现金购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支付的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减去已宣告但尚未领取的现金股利后的差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非货币性交易等特殊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制度》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以下,或虽占 20%或 20%以上但对其不具有重大影响,采用成本法核算,被投资单位宣告分配的利润或现金股利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投资占该单位有表决权资本总额 20%或 20%以上,或虽投资不足 20%但对其有重大影响,采用权益法核算,并按年度反映投资收益。

(2) 长期债权投资：

以现金购入的长期债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含支付的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减去已到付息期但尚未支付的债权利息后,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非现金资产抵偿债务、非货币性交易等特殊方式取得的长期债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制度》规定确定其成本,并按期计算应计利息,调整债权投资的溢价或折价作为当期投资收益。债权投资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于确认相关债券利息收入时摊销,摊销方法为直线法。

(3)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公司长期投资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可能恢复时,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长期债权投资按报告期末账面价值与市价孰低计价,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按报告期末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以单项投资为基础,计提确定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4) 股权投资差额的摊销方法和期限：股权投资差额按照直线法进行摊销,摊销期限为合同规定了投资期限的,按合同规定的投资期限进行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

的，按 10 年进行摊销。

12、委托贷款的核算方法

(1) 委托贷款计价和利息确认方法：按实际委托贷款金额计价，并按规定的利率按月计算利息收入。

(2)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对于发生的委托贷款，如果有迹象表明其本金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公司在每年年终时按本金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13、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确认标准：

使用期限超过一年的房屋建筑物、机器、机械、运输工具以及与生产有关的设备、器具、工具等。

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并且使用期限超过两年的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2) 固定资产分类：房屋建筑物、通用设备、电子工业专用设备、仪器仪表、运输设备、办公设备。

(3) 固定资产计价：

购置不需要经过建造过程即可使用的固定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买价、包装费、运输费、安装成本、缴纳的有关税金等，作为入账价值。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入账价值。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原账面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年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将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固定资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长期闲置不用，在可预见的将来不会再使用，且已无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由于技术进步等原因，已不可使用的固定资产。

虽然固定资产尚可使用，但使用后产生大量不合格产品的固定资产。

已遭毁损，以至于不再具有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固定资产。

其他实质上已经不能再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固定资产。

对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

(5)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采用直线法，各类固定资产估计使用年限，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按下表分别确定：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残值率
房屋建筑物	20	5%	0
通用设备	10	10%	0
电子工业设备	5	20%	0
仪器仪表	7	14.29%	0
运输设备	6	16.67%	0
办公设备	5	20%	0

投资转入或外购已使用过的固定资产按购入净值与尚可使用年限计提折旧。

14、在建工程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各项工程实际发生的支出核算。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工程，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按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成本等资料，估价转入固定资产，并按规定的折旧政策和折旧年限计提折旧。竣工决算办理完毕后，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同时调整年初留存收益各项目。年末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或者在技术及性能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等情况已经发生了减值，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5、借款费用资本化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及资本化期间

为购建某项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款项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含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以及汇兑损益），当同时满足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若某项固定资产的购建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含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资本化，其间所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每一会计期间利息的资本化金额=至当期末止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资本化率
按季确定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

16、无形资产计价和摊销

(1) 计价：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入账；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入账；接受捐赠的无形资产按有关凭证标明的金额加上支付的相关税费入账；没有凭证的按照同类或类似无形资产的市场价格估计的金额加上有关税费入账；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无形资产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入账；自行开发并按法律程序申请取得的无形资产按依法取得时发生的注册费、聘请律师费等费用入账。

(2) 摊销方法：合同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按不超过合同规定受益年限摊销；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但法律规定有效年限的，按不超过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摊销；合同规定了受益年限，法律也规定了有效年限的，按两者之中较短者摊销；合同没有规定受益年限，法律也没有规定有效年限的，按不超过 10 年的期限摊销。

(3) 无形资产期末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7、长期待摊费用的摊销方法

(1) 公司筹建期间所发生的费用，先在长期待摊费用中归集，待企业开始生产经营当月起一次计入开始生产经营当月的损益。

(2)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在费用项目受益期内分期平均摊销。如不能使以后期间受益的将其摊余价值全部列入当期损益。

18、应付债券的计价及摊销方法

公司发行债券，按照实际的发行价格总额计价；债券发行价格总额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的存续期间内按直线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

19、营业收入确认原则

销售商品：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的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以及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同时满足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的实现；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如预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不能得到补偿，则不确认收入，并将已经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他人使用本公司资产：在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公司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

20、所得税会计处理方法

采用应付税款法进行会计核算

21、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无

22、重大会计差错：无

23、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确认原则，合并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1) 合并范围

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条件如下：

母公司拥有其半数以上权益性资本的被投资企业；

通过与其他投资者的协议，拥有被投资企业半数以上表决权资本的控制权；

根据章程或协议，有权控制被投资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有权任免被投资企业董事会等类似权力机构的多数成员；

在被投资企业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会议上有半数以上投票权。

(2) 编制方法

以母公司和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会计报表以及其他有关资料为依据，根据财政部财会字[1995]11号《关于印发〈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的通知》和财会二字[1996]2号《关于合并报表范围请示的复函》等文件规定，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对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会计政策与母公司不一致的方面，按母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之间重大交易和往来账项均予以抵销。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应纳税项列示如下：

税 项	税 率
增 值 税	17%
营 业 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教育费附加	3%
所 得 税	15%

1、增值税：按销售收入的 17%计缴。根据财税字[2001]204 号文及黔财税[2002]5 号文件精神，本公司被列为“十五”期间享受三线调迁增值税先征后返税收优惠政策的企业，又根据 2002 年度“三线企业办理退税基数审核认定书”，核定本公司“十五”期间退税基数为 302,244.34 元，增值税超基数返还比例为 79.75%，返还税额的 40%留在公司。

2、营业税：按应税收入的 5%计缴。

3、城建税：按当年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 7%计缴。

4、教育费附加：按当年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的 3%计缴。

5、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法定所得税率为 33%，根据财税[2001]202 号文及国税发[2002]47 号文和黔国税发[2002]81 号文件规定，经贵州省经济贸易委员会黔经贸产业函[2002]293 号文件确认，本公司享受西部大开发所得税按 15%征收的优惠政策。国家税务总局已同意免征本公司 2002 年度所得税 3,603,563.37 元（国税函[2003]1029 号文及遵义市国税函[2003]172 号文）。

6、员工的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7、其他税项按国家规定计缴。

四、控股子公司及合营企业：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本公司于2003年7月投资“上海威克鲍尔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占该公司股份比例的65%。

子公司名称	投资日期	企业类型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公司实际投资额	所占权益比重
上海威克鲍尔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03年7月1日	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手机及其他领域用锂电池的生产、销售	5,200,000.00	65%

五、合并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根据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本公司于2003年7月投资“上海威克鲍尔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占该公司股份比例的65%。按公司合并会计报表规定，2003年度将“上海威克鲍尔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公司会计报表合并范围。

注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 76,063,590.90 元

序号	项目	2003年12月31日	2002年12月31日
1	现金	135,247.32	66,276.23
2	银行存款	75,878,343.58	52,231,107.45
3	其他货币资金	50,000.00	7,027,473.31
	合计	76,063,590.90	59,324,856.99

货币资金不存在为本公司或其他单位借款提供抵押、担保的情况，不存在存放境外或有潜在回收风险。

2003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 76,063,590.90 元，2002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 59,324,856.99 元，货币资金净增加 16,738,733.91 元，其变动原因说明如下：

（1）现金流入：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货币资金 100,766,286.67 元，占本年总流入的 78.54%；

收回短期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元，占本年总流入的 15.59%；

研制项目收到的现金增加货币资金 2,899,000.00 元，占本年总流入的 2.26%；

(2) 现金流出：

分配股利及利息支出减少货币资金 7,110,419.32 元，占本年总流出的 6.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减少货币资金 24,271,225.21 元，占本年总流出的 21.76%；

购建固定资产支出的现金减少货币资金 10,773,332.36 元，占本年总流出的 9.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减少货币资金 35,227,843.43 元，占本年总流出的 31.58%；

税费付现 1,381,748.25 元，占本年总流出的 1.24%；

还贷支出 20,570,000.00 元，占本年总流出的 18.44%；

其他各项支出减少货币资金 12,731,075.48 元，占本年总流出的 11.36%（具体明细见本附注“五 注 45”）。

(3) 综合分析：

经营活动生产的现金流入量为 104,741,306.93 元。

经营活动生产的现金流出量为 73,111,594.46 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 31,629,712.47 元。

通过对上述数据的分析，本公司 2003 年年末货币资金较年初增加 16,738,733.91 元的主要原因是由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增加 31,629,712.47 元形成的。

注 2、短期投资

投资种类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投资时间	收益率	比例
股权投资					
债券投资					
其他投资		20,000,000.00	2002 年 3 月	1.98%	100%
合计		20,000,000.00			100%

短期投资为 2002 年度 3 月 26 日投入“航天机电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协议存款，协议收益率 1.98%，2003 年 3 月 26 日公司收回投资本息。

注 3、应收票据：期末应收票据余额为 5,066,480.00 元。

票据种类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票据期限
银行承兑汇票	5,066,480.00	1,478,939.50	6 个月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5,066,480.00	1,478,939.50	-

注 4、应收股利：无

注 5、应收利息：无

注 6、应收款项

1、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15,792,252.22 元，坏账准备 837,258.57 元，应收账款净额为 14,954,993.65 元。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率	坏账准备	金额	比率	坏账准备
1 年内	5%	15,052,607.29	95.32%	752,630.36	14,901,143.16	96.32%	745,057.16
1-2 年	10%	686,326.38	4.35%	68,632.64	568,921.43	3.68%	56,892.14
2-3 年	30%	53,318.55	0.33%	15,995.57			
3 年以上	30%-50%						
合计		15,792,252.22	100.00%	837,258.57	15,470,064.59	100%	801,949.30

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

项 目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前五名欠款金额合计	4,252,855.06	26.93%	4,978,918.52	32.18%	货款
全部应收账款余额	15,792,252.22		15,470,064.59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15,792,252.22 元，与期初的 15,470,064.59 元基本持平，这是由于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考核力度，本期货款回笼情况较好所致。

2、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为 520,029.70 元，期末坏账准备余额 25,998.73 元，其他应收款净额为 494,030.97 元。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率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率	坏账准备
1 年内	5%	520,029.70	100%	25,998.73	224,505.97	100%	20,017.32
1-2 年	10%						
2-3 年	30%						
3 年以上	30%-50%						
	合计	520,029.70	100%	25,998.73	224,505.97	100%	20,017.32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2003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边凯娣	170,430.00	32.77%	1 年以内	暂借款
天行律师事务所	60,000.00	11.54%	1 年以内	预付中介费用
何文儒	50,000.00	9.61%	1 年以内	暂借款
黄际澎	24,152.00	4.64%	1 年以内	暂借采购款
王江	38,200.00	7.35%	1 年以内	暂借款
前五名合计	342,782.00	65.92%		

(1) 本期应收款无全额计提或计提比例超过 40%的坏账准备。

(2) 不存在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或计提坏账准备比例较大的应收款在本期重新全额或部分收回的情况。

(3) 本期全部应收款已按账龄及相应比例计提了坏账准备。

(4) 本期核销的坏账 244,585.93 元，为核销的拖欠时间较长，在可预见的未来已

无法回收的应收账款。

(5) 持股比例 5% 的股东及关联方欠款见本附注“七 6”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表。
注 7、预付账款：期末余额 2,325,011.13 元。

账龄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内	2,217,889.60	95.39	3,683,933.93	100	材料款
1—2 年	84,241.26	3.62			材料款
2—3 年	22,880.27	0.99			材料款
3 年以上					
合计	2,325,011.13	100	3,683,933.93	100	

预付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

注 8、应收补贴款：无

注 9、存货：期末存货账面余额 17,868,270.23 元，其中跌价准备 918,444.46 元，期末存货净额为 16,949,825.77 元。

序号	项目名称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原值	跌价准备	净值	账面原值	跌价准备	净值
1	原材料	5,919,637.71		5,919,637.71	4,726,331.63		4,726,331.63
2	库存商品	6,033,024.77	918,444.46	5,114,580.31	10,316,546.22	918,444.46	9,398,101.76
3	委托加工物资				55,412.69		55,412.69
4	在产品	5,915,607.75		5,915,607.75	3,000,492.93		3,000,492.93
	合计	17,868,270.23	918,444.46	16,949,825.77	18,098,783.47	918,444.46	17,180,339.01

存货跌价准备增减变动情况

减值准备计提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原材料				
库存商品	918,444.46			918,444.46
委托加工物资				
在产品				
合计	918,444.46			918,444.46

存货跌价准备是 2002 年度公司为继电器产品提取的跌价准备。

由于继电器产品生产特性，其投入产出率不稳定，为了保障对用户的供给，继电器产品的生产，投入时要大于订单的数量。2002 年底，母公司对库存商品进行了清理，继电器产品根据合同生产的产品累计产出数量大于销售数量 67776 只，成本 139.60 万元。由于用户要求提供当年生产的产品，又由于继电器产品贮存超过一定期限就会失效，因此，通过营销处业务员对产品市场再实现销售的可能性（包括降级、降价）等情况的分

析，以及财务对这部分产品可收回残值情况进行估算，从财务稳健原则出发，对这部分产品在贮存期内按 66%的比例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超过贮存期仍未实现销售的按 100%的比例计提，2002 年度共计提存货减值准备 918,444.46 元。2003 年度公司加强了对库存商品的计划管理，无新的呆滞资产的形成，故 2003 年度未对库存商品计提减值准备。

公司对原材料和产成品按月进行盘点，在盘点过程中发现的各种损失均及时进行了处理，从价格上，公司的主要原材料有色金属和贵金属在 2003 年中价格稳中有升，因此原材料和在制品不存在减值。

注 10、待摊费用：无

注 11、长期投资：期末余额 497,607.94 元。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长期股权投资	450,940.70	46,667.24		497,607.94
1、对子公司投资				
2、对合营企业投资				
3、对联营企业投资				
4、其他股权投资	450,940.70	46,667.24		497,607.94
二、长期债权投资				
其中：国债投资				
三、其他投资				
合 计	450,940.70	46,667.24		497,607.94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 投 资 单 位 名 称	投 资 日 期	投 资 期 限	初 始 投 资 金 额	占 被 投 资 单 位 注 册 资 本 比 例	追 加 投 资 额	本 期 分 回 的 现 金 股 利	累 计 分 回 的 现 金 红 利	本 年 度 被 投 资 单 位 权 益 增 减 变 动	期 末 投 资 余 额	减 值 准 备
上海恒阳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2001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	410,400.00	25%				46,667.24	497,607.94	

长期股权投资中对“上海恒阳电器有限责任公司”期末投资余额 497,607.94 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25%，该投资占公司总资产的 0.33%，占公司净资产的 0.49%。公司对此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并按年度反映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上海恒阳电器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根据公司长期投资减值准备计提规定，本期期末不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注 12、固定资产及其折旧：期末固定资产原值 44,840,597.37 元，累计折旧

18,127,952.91 元，固定资产净值 26,712,644.46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建筑物	8,054,470.85		100,731.07	7,953,739.78
通用设备	5,822,087.29	2,336,043.42	136,687.87	8,021,442.84
办公设备	840,387.26	410,084.99	22,652.33	1,227,819.92
运输设备	1,253,140.88	693,690.26		1,946,831.14
仪器仪表	2,368,780.57	760,464.39	3,922.21	3,125,322.75
电子工业设备	22,424,782.71	302,699.00	162,040.77	22,565,440.94
小计	40,763,649.56	4,502,982.06	426,034.25	44,840,597.37
二、累计折旧				
房屋、建筑物	890,271.09	1,035,204.60		1,925,475.69
通用设备	800,472.92	706,219.17	137,828.54	1,368,863.55
办公设备	189,648.57	82,045.81	3,794.80	267,899.58
运输设备	132,168.99	254,567.53		386,736.52
仪器仪表	378,420.00	2,012,974.84	18,428.64	2,372,966.20
电子工业设备	6,802,898.57	5,012,101.67	8,988.87	11,806,011.37
小计	9,193,880.14	9,103,113.62	169,040.85	18,127,952.91
三、固定资产净值	31,569,769.42	-4,600,131.56	256,993.40	26,712,644.46

固定资产不存在为本公司或其他单位借款提供抵押、担保的情况，没有在建工程形成转入的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组织了相关的资产管理部门对照财务制度对所有资产逐项进行了分析，由于公司固定资产折旧的计提是按照财政部规定的最低年限标准来计提折旧，通常情况下，资产的实际使用年限比计提折旧标准的年限长，另外公司的主要设备都是近几年从欧美进口的高精设备，在进口环节上享受了进口关税和增值税的减免，由于外币与人民币的汇率相对稳定，其设备并未发生减值，故本期不计提减值准备。

注 13、在建工程：期末在建工程余额为 9,369,694.17 元，工程项目明细列示如下：

工程项目名称	项目资金来源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总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总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总额	其中：利息资本化		
小河基建	其他来源	3,755,647.00		4,952,085.16					8,707,732.16
研发部	其他来源	80,000.00		287,962.01					367,962.01
信息化建设				114,000.00					114,000.00
其他		153,332.30		180,000.00				153,332.30	180,000.00
合计		3,988,979.30		5,534,047.17				153,332.30	9,369,694.17

小河基建：项目总预算 40,000,000.00 元，为在贵阳小河经济技术开发区新建公司总部及研发试制厂房而发生的费用，资产尚未交付。本期工程投入占工程预算总额的 12.38%。

研发部：项目总预算 5,436,500.00 元，为在上海闸北区建立技术研发部而发生的费用，资产尚未交付。本期工程投入占工程预算总额的 5.30 %。

信息化建设：公司内部局域网改造，经费总预算 100 万元，资产尚未交付。

小河基建、上海研发部及信息化建设工程项目目前正在建设过程中，且运行状况良好，根据公司资产减值准备管理办法，本期未对其计提减值准备。

注 14、无形资产：无

注 15、长期待摊费用：无

注 16、其他长期资产：无

注 17、递延税款借项：无

注 18、短期借款：期末余额 20,000,000.00 元。

借款条件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20,000,000.00	
担保借款		40,570,000.00
质押借款		
合计	20,000,000.00	40,570,000.00

短期借款明细

借款单位	余 额	借款条件	借款期限	年利率
交通银行遵义分行	20,000,000.00	信用	2003/12/19—2004/03/18	4.536%
合 计	20,000,000.00			

短期借款无逾期未偿还的情况。

注 19、应付票据：无

注 20、应付账款：期末余额 3,999,639.80 元。

账 龄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备 注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 年内	3,371,552.13	84.30	3,493,146.11	100.00	材 料 款
1—2 年	225,451.99	5.64			材 料 款
2—3 年	402,635.68	10.07			材 料 款
3 年以上					
合 计	3,999,639.80	100.00	3,493,146.11	100.00	

应付账款中持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见本附注“七 6”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表。

注 21、预收账款：期末余额 1,174,050.45 元。

账 龄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备 注
	金 额	比例 (%)	金 额	比例 (%)	
1 年内	1,089,262.55	92.78	3,467,266.52	100.00	预收货款
1—2 年	84,787.90	7.22			
2—3 年					
3 年以上					
合 计	1,174,050.45	100.00	3,467,266.52	100.00	预收货款

预收账款中持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见本附注“七 6”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表。

注 22、应付工资：无

注 23、应付福利费：应付福利费计提依据为按应发工资总额 14%计提，期末余额为 5,382,284.55 元。

注 24、应付股利：无。

根据 2003 年 3 月 7 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关于 200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决定 2002 年度按每股 0.12 元向股东分配利润，应付股东利润共计 6,516,000.00 元，该议案已经 2002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于 2003 年 5 月实施，具体分配股利明细如下：

股权性质	股东名称	股利金额
国有法人股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朝晖电器厂	2,509,884.00
国有法人股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国营朝阳电器厂	1,726,116.00
国有法人股	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960,000.00
法人股	遵义朝日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540,000.00
国有法人股	梅岭化工厂	480,000.00
国有法人股	国营风华机器厂	120,000.00
法人股	贵州航天凯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20,000.00
国有法人股	上海英谱乐惯性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0
	合 计	6,516,000.00

25、应交税金：本期余额 4,053,885.99 元。

税 种	适用税率	金额
增 值 税	17%	226,254.14
企业所得税	15%	3,624,419.04
个人所得税	超额累进	184,036.49
城建税	7%	15,641.94
营业税		3,534.38
合 计		4,053,885.99

本期所得税 3,624,419.04 元为母公司 2003 年度应纳所得税，母公司所得税法定税率为 33%，根据黔经贸产业函[2002]293 号文，公司符合国家关于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产业政策条件，2003 年度享受所得税优惠税率为 15%。

公司有部分产品按国家有关规定属免征增值税产品，2003 年的涉税产品公司按税法有关规定及时办理申报及缴纳。

注 26、其他应交款：期末余额为 17,499.80 元，为按流转税的 3%计算的教育附加费。

项 目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教育附加	17,499.80	11,501.99
合 计	17,499.80	11,501.99

注 27、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 6,455,046.19 元。

账龄	2003年12月31日		2002年12月31日		备注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内	6,455,046.19	100	9,748,178.78	1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6,455,046.19	100	9,748,178.78	100	

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欠款金额最大的项目明细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比例(%)	备注
朝阳厂	1,722,916.13	26.69	应付服务费
遵义朝日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970,000.00	15.03	技术服务费
教育经费	581,620.66	9.01	计提未付
销售往来	581,620.66	8.06	计提未付
养老金	381,928.72	5.92	计提未付
前五名合计	4,176,943.85	64.71	

持股比例5%的股东及关联方欠款见本附注“七—6”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表。

注28、预提费用：无。

费用项目	2003年12月31日	2002年12月31日	备注
计提利息		225,000.00	计提未付
合计		225,000.00	

注29、专项应付款：期末余额7,802,860.49元。

根据改制方案，朝晖厂、朝阳厂的主营业务、相关资产和人员转入了本公司，为了避免同业竞争，同时也为了保证朝晖厂、朝阳厂与上级签定的科研合同能按时完成，朝晖厂、朝阳厂将与公司主营相关的新产品研制项目、预先研究项目、军标线及扩展品种项目、可靠性增长工程等委托公司承制。

2003年开始，公司直接承接了中国人民解放军总装备部（即国家拨入）部分军用研制项目，并为之签定了研制合同，2003年度共计收到拨入研制经费2,694,000.00元。专项应付款核算的内容是上述项目的研制经费。

项目	2003年12月31日	2002年12月31日	备注
国家拨入	2,694,000.00		
其他来源	5,108,860.49	4,903,860.49	
合计	7,802,860.49	4,903,860.49	

注30、其他长期负债：无

注31、股本

项目	2003年12月31日	2002年12月31日	2001年12月31日
净资产	90,547,279.63	76,075,296.60	65,160,000.00
发起人股份	54,300,000.00	54,300,000.00	54,300,000.00
其中：国有股	48,800,000.00	48,800,000.00	48,800,000.00
境内法人股	5,500,000.00	5,500,000.00	5,500,000.00
合计	54,300,000.00	54,300,000.00	54,300,000.00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股本结构:

股权性质	股东名称	2003 年 12 月 31 日	比例
国有法人股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朝晖电器厂	20,915,700.00	38.52%
国有法人股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国营朝阳电器厂	14,384,300.00	26.49%
国有法人股	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14.73%
法人股	遵义朝日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	8.29%
国有法人股	梅岭化工厂	4,000,000.00	7.37%
国有法人股	国营风华机器厂	1,000,000.00	1.84%
法人股	贵州航天凯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84%
国有法人股	上海英谱乐惯性技术有限公司	500,000.00	0.92%
合计		54,300,000.00	100%

1、本公司股本业经天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天一验字(2001)第 4-06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2001 年增加股本中，主发起人朝晖厂是将与继电器生产销售有关的净资产按截止 2001 年 8 月 31 日评估值 2,504.43 万元和货币资金 5.45 万元共计 2,509.88 万元投入本公司，按 83.33%的折股比例折股 2,091.57 万股；发起人朝阳电器厂是将与连接器生产销售有关的净资产按截止 2001 年 8 月 31 日评估值 1,726.12 万元，按 83.33%的折股比例折股 1,438.43 万股。以上两发起人投入的净资产值经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以中资评报字[2001]第 133 号评估确认。该评估结果业经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以天工[2001]188 号文合规性审核。除以上两发起人以经营性净资产投入外，其他发起人都以货币资金出资，并按相同的折股比例折股。

本公司成立后，股东持股情况未发生变化。

注 32、资本公积

项目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2001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0,860,000.00	10,860,000.00	10,86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12,229.46		
合计	10,872,229.46	10,860,000.00	10,860,000.00

2001 年增加的资本公积全部系本公司设立时，各发起人共计投入的净资产为 65,160,000.00 元，按 83.33%的折股比例折股 54,300,000.00 万股，股本溢价 10,860,000.00 元形成资本公积。

2003 年 12 月 31 日止资本公积为 10,872,229.46 元，比年初增加 12,229.46 元，是公司清偿所欠重庆意达尔通信公司债务时，产生的债务重组收益。

注 33、盈余公积

项 目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2001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4,222,905.10	1,743,129.66	
法定公益金	2,983,017.38	1,743,129.66	
任意公积金	4,222,905.10	1,743,129.66	
合 计	11,428,827.58	5,229,388.98	

本公司设立于 2001 年 12 月 30 日,正式生产经营是从 2002 年 1 月 1 日开始,故 2001 年没有盈余公积。2003 年实现净利润 24,797,754.40 元,按 10%的比例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479,775.44 元,按 5%的比例计提法定公益金 1,239,887.72 元,按 10%的比例预提任意盈余公积金 2,479,775.44 元,加上 2002 年度提取数,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盈余公积总额达 11,428,827.58 元。

注 34、未分配利润

1、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2001 年 12 月 31 日
未分配利润	24,284,223.42	5,685,907.62	
合 计	24,284,223.42	5,685,907.62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表

项 目	金 额
2001 年期末数	
加：2002 年利润	17,431,296.60
减：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1,743,129.66
计提公益金	1,743,129.66
计提任意盈余公积	1,743,129.66
分配股东股利	6,516,000.00
2002 年期末数	5,685,907.62
加：2003 年度利润	24,797,754.40
减：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479,775.44
计提公益金	1,239,887.72
计提任意盈余公积	2,479,775.44
分配股东股利	
200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数	24,284,223.42

本公司 2002 年实现净利润 17,431,296.60 元,提取盈余公积 5,229,388.98 元,分配股利 6,516,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 5,685,907.62 元;2003 年实现净利润 24,797,754.40 元,提取盈余公积 6,199,438.60 元,累计形成未分配利润 24,284,223.42 元。

2、利润分配政策：

、本公司按当年度税后利润提取 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5%的法定公益金,按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和分配股利。

、根据 2002 年度公司股东大会决议,2002 年度形成的未分配利润,由公司老股东享有;2003 年至公司上市发行股票前经营形成的滚存利润,尚待股东大会决议。

注 35、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05,817,557.05	95,215,215.60	46,949,426.36
其中：继电器	59,703,685.98	59,136,159.55	46,949,426.36
连接器	46,055,172.92	36,079,056.05	
其他	58,698.15		
主营业务成本	37,024,841.43	30,129,479.15	13,281,515.46
其中：继电器	14,088,504.31	14,823,724.16	13,281,515.46
连接器	22,907,257.56	15,305,754.99	
其他	29,079.56		
销售成本率	34.99%	31.64%	28.28%

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逐年增长，2002 年度较 2001 年度增长 48,265,789.24 元，增长率 102.80%；2003 年度较 2002 年度增长 10,602,341.45 元，增长率 11.1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1、2002 年度较 2001 年收入增长 102.80%，增长的原因是：公司设立后，纳入了发起人朝阳厂连接器主营业务（2001 年主营业务收入中不包含连接器主营业务），2002 年的业务收入中包含了连接器收入 3,608 万元，由于计算口径不一致，使公司 2002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01 年度增长约 76.85%，这是造成 2002 年主营业务收入比 2001 年增长的主要原因。扣除连接器主营业务收入，2002 年度继电器主营业务收入 5,914 万元，比 2001 年增长 1,219 万元，增长率为 25.96%。继电器主营业务增长的原因是：2002 年度产品销售数量比 2001 年减少 18.34 万只，其中低端产品销售数量少 21.24 万只，相应降低主营业务收入约 441 万元；但由于公司加大中高端新产品市场推广工作，使继电器新产品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66 万元；另外由于用户对高等级密封电磁继电器需求增加，公司 2002 年度加大了继电器产品生产的质量控制，提高了产品等级，相应使 2002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增加 594 万元。

2、2003 年度较 2002 年收入增长 11.14%，主要是公司加强了对连接器产品的研发和销售力度，2003 年连接器实现销售 46,055,172.92 元，较 2002 年的 36,079,056.05 元增长了 9,976,116.87，同比增长率 27.65%。

3、主营业务收入中“其他”收入 58,698.15 元，是母公司所属的上海分公司对外技术协作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客户情况

项 目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合计	27,860,348.90	26.33%	31,415,718.25	32.99%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105,817,557.05		95,215,215.60	

注 36、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计提标准
城 建 税	67,798.77	60,168.16	6,565.71	按流转税的 7%计提
教育费附加	29,006.24	25,786.36	2,813.87	按流转税的 3%计提
合 计	96,805.01	85,954.52	9,379.58	

本公司主营业务税金逐年增长，其中 2002 年度较 2001 年增长约 816%，主要是本公司成立后，由于合并朝阳厂连接器的主营业务，使本公司 2002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 2001 年度有较大幅度的增长，相应使流转税较上年度也有较大增长；2003 年度与 2002 年度基本持平。

注 37、其他业务利润

类 别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材料销售	5,728.83	270.69	
其 他		28,500.00	
合 计	5,728.83	28,770.69	

注 38、营业费用及主要费用项目明细列示如下

营业费用项目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工资及附加	2,797,697.86	873,006.11	182,568.87
差旅费	636,798.30	646,218.96	731,594.28
咨询、服务费	3,298,610.05	3,823,415.90	2,899,250.81
验收费	243,903.55	227,298.48	289,193.45
招待费	719,479.20	201,738.13	271,841.72
营业费用月合计	10,472,634.03	9,341,479.75	5,730,475.34

营业费用 2002 年度较 2001 年增长 63.01%，主要原因是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同时本公司加大了市场营销网络建设力度和新产品的市场推广工作，并取得了良好成效，相应使营业费用较上年有大幅增长；2003 年度较 2002 年度增长 12.11%。营业费用中各期变化较大的项目说明如下：

营业费用中工资费用变化幅度较大，其中 2002 年较 2001 年增长 478.13%，主要原因是朝晖电器厂 2001 年度沿袭旧的工资制度，销售人员实行固定档案工资；同时，2001 年度未纳入连接器主营业务，其相应的营销人员工资支出没有包含在内。改制后，公司为促进销售增长，对销售人员实行工资与销售业绩挂钩的激励制度，从而使 2002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较改制前有大幅增长，相应也使 2002 年工资较 2001 年上升。2003 年工资费用较 2002 年有较大的增长，主要是公司为扩大和巩固产品销售市场，开辟新的市场，对营销人员实行政策倾斜，采取了更有激励性的工资分配政策，同时进一步扩大营销队伍，由于上述因素，使 2003 年工资较 2002 年大幅上升。

注 39、管理费用及主要费用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管理费用项目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工资及附加	4,543,028.83	5,003,426.29	1,272,685.23
办公费	931,323.63	769,494.58	276,643.26
折旧费	970,879.17	833,209.93	596,210.77
劳动保险	2,295,960.04	3,819,088.19	1,234,262.67
坏账准备	285,876.61	369,848.03	175,489.27
技术开发费	8,886,648.03	7,650,206.37	4,698,054.75
住房公积金	4,396,272.39	8,534,215.53	4,910,699.08
中介咨询费	1,837,778.04	105,000.00	320,000.00
管理费用合计	33,338,411.90	34,754,512.00	17,647,569.40

管理费用 2002 年度较 2001 年增长约 96.94%，主要是 2002 年度公司成立后纳入了朝阳电器厂的主营业务，经营规模扩大，而 2001 年只反映了朝晖电器厂的费用，故 2001 年与 2002、2003 年度费用无可比性。管理费用主要项目说明如下：

(1) 技术开发费：2002 年度公司对技术开发费的投入不断增大，同时纳入了朝阳电器厂的主营业务，所以 2002 年在管理费用中列支的用于技术开发的费用总额达 7,650,206.37 元，占年度管理费用总额的 22.01%；2003 年技术开发费 8,886,648.03 元，占年度管理费用总额的 26.87%。

(2) 住房公积金：2002 年度住房公积金 8,534,215.53，占年度管理费用总额的 24.56%。根据 2002 年 11 月 1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 2002 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并经政府主管部门批准，本公司在 2002 年度提取职工住房补贴金 4,166,992.00 元，占 2002 年度全部管理费用的 12%。其余为按工资总额计缴的住房公积金。

(3) 上市费用：2003 年共发生费用约 1,837,778.04 元，主要为支付的中介机构费用。其中 590,000.00 元为 2002 年度发生，因属于上市前费用，可在股票发行费用中列支，所以 2002 年度未列入成本费用，2003 年中介审计机构认为，公司目前有足够的消化该费用，故将 2002 年发生的 590,000.00 元和 2003 年发生 1,247,778.04 元合计 1,837,778.04 元中介机构费一次性列入管理费中，使 2003 年较 2002 年度费用变化幅度较大。

(4) 工资及附加：朝晖电器厂 2001 年度沿袭旧的工资制度，职工工资收入相对较低，改制后，公司纳入了朝阳电器厂主营业务，经营规模扩大，同时公司工资政策有所调整，提高了管理员工资待遇，工资与经济效益挂钩，所以 2002 年度较 2001 年度工资有较大幅度的上升。2003 年度，为降低制造成本，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公司重新调整工资政策，主要是调低产品的计件单价，管理人员奖金也与生产车间计件工资挂钩，从而使 2003 年工资较 2002 年度有一定幅度下降。

注 40、财务费用

项 目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手续费	6,650.14	4,986.68	10,388.18
利息支出净额	134,703.19	214,966.69	301,835.44
其他	4,464.30	1,060.00	-20,500.00
合计	145,817.63	221,013.37	291,723.62

注 41、投资收益

项 目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短期投资收益	99,000.00	297,000.0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债权投资收益			
其他投资收益	99,000.00	297,000.00	
长期投资收益		40,540.7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债权投资收益			
联营(合营)企业分配利润			
被投资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	46,667.24	40,540.70	
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其他投资收益			
合 计	145,667.24	337,540.70	

2002 年度公司投资收益为 337,540.70 元，其中‘航天机电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协议存款收益 297,000.00 元，长期投资收益 40,540.70 元为 2002 年度按权益法确认的‘上海恒阳电器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收益。

2003 年公司投资收益 145,667.24 元，其中 99,000.00 元为‘航天机电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协议存款收益，长期投资收益 46,667.24 元为年度按权益法确认的‘上海恒阳电器有限责任公司’2003 年度投资收益。

2003 年 3 月公司已收回协议存款本息，对“上海恒阳电器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收益的收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注 42、补贴收入：2003 年补贴收入 134,961.56 元，为公司收到的 2002 年度增值税超基数返还部分。

注 43、营业外收支

项 目	2003 年 12 月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罚没收入	5,100.50	9,937.00	
其 他	14,039.15	78,000.00	
营业外收入合计	19,139.65	87,937.00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138,176.14	28,864.23	
助学捐赠	150,000.00		
其 他	76,585.00	73,401.00	
营业外支出合计	364,761.14	102,165.23	

注 44、所得税

项 目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利润总额	24,679,783.19	21,034,859.97	10,568,927.69
加：纳税调整	-918,132.07	2,988,895.83	
应纳税所得额	24,162,793.59	24,023,755.80	
税 率	15%	15%	33%
所 得 税	18,697.53	3,603,563.37	3,487,746.14

1、本公司法定所得税率为33%，根据财税[2001]202号文件，国税发[2002]47号文件和黔国税发[2002]81号文件规定，凡国家鼓励类产业的主营业务收入占总收入70%以上的西部地区内资或外商投资企业，在2001年至2010年期间减按15%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母公司产业属“国家鼓励类产业企业”已经得到贵州省经济贸易委员会以黔经贸产业[2002]293号文件确认，属于享受西部大开发15%所得税优惠税率的范畴，且暂确认母公司享受优惠政策的期限为3年。

3年后母公司仍符合享受条件，可再次向贵州省经济贸易委员会申请确认继续享受该优惠政策。

2、2003 年纳税调整-918,132.07 元，其中发生的技术开发费等调减应纳税所得额 4,624,952.83 元；支出的职工住房补贴、坏帐损失等调增应纳税所得额 3,706,820.74 元。2002 年度纳税调增 2,988,895.83 元，主要为公司支出的职工住房补贴、存货跌价准备、坏账准备及业务招待费超支部分所作的调整。

3、因上海威克鲍尔通信科技公司及母公司所属的上海分公司 2003 年度亏损，2003 年所得税费用 18,697.53 元为母公司 2003 年度所得税。国家税务总局已同意免征本公司 2002 年度所得税 3,603,563.37 元（国税函[2003]1029 号文及遵义市国税函[2003]172 号文），抵减 2003 年应纳所得税 3,624,419.04 元，2003 年实际所得税费用为 18,697.53

元。

注 45、支付或收到的其他经营活动、筹资活动、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一、其他经营活动收(付)现		
(一)其他经营活动收现		
1、违约金	4,000.00	
2、研制费	2,899,000.00	2,137,519.99
3、其他	937,058.70	
其他经营活动收现小计	3,840,058.70	2,137,519.99
(二)其他经营活动付现		
1、修理费	23,881.90	755,974.50
2、办公费	677,906.18	738,752.17
3、差旅费	819,225.02	1,174,667.55
4、财产保险费	122,029.80	88,814.91
5、运输费	532,378.67	1,496,307.16
6、工会经费	244,903.63	252,479.19
7、董事会费	110,714.70	176,301.50
8、培训费	200,046.40	84,104.40
9、展览费	248,510.00	1,048,697.05
10、试验检验费	689,355.41	892,568.56
11、业务招待费	738,221.78	428,351.23
12、文化宣传费	68,955.20	22,463.90
13、技术开发费	1,920,209.85	768,413.58
15、物业管理费	22,997.00	283,500.50
16、中介机构费用	1,023,780.40	555,492.40
17、其他	1,211,067.58	1,543,197.46
18、咨询服务费	2,713,190.00	3,823,415.90
19、水电费		2,838,400.00
20、广告宣传费	292,474.00	1,300,930.30
21、土地租赁费	200,000.00	207,360.00
22、房产过户费		125,172.84
23、质量体系认证费	216,383.70	85,115.50
24、大学生安家费	81,873.00	79,800.00
25、劳动保护费	14,409.35	18,561.65
26、服装押金		17,995.00
27、保密费	58,264.00	
其他经营活动付现小计	12,230,777.57	18,806,837.25
二、其他投资活动收(付)现		
三、其他筹资活动收(付)现	297.91	
1、印花税付现	297.91	
筹资活动其他付现小计		

其他经营活动现金收（付）现中，变化较大的项目有：

咨询服务费：2003 年度已发生，部份未支付。

水电费：2003 年水电费支出归集到“购买商品付现支出”项目，2002 年归集在“其他经营活动付现”。

广告宣传费：广告宣传活动 2003 年与 2002 年度相比减少，相应减少了支出。

注 46、利润表补充资料

项 目	2003 年	2002 年	2001 年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46,667.24	40,540.70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影响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影响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或收益	12,229.46		
6、其他			
上述项目合计	58,896.70	40,540.70	
上述项目合计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0.24%	0.23%	

六、母公司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款项

(一)应收帐款：期末账面余额 15,792,252.22 元，坏帐准备 837,258.57 元，应收账款净额 14,954,993.65 元。

账 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 率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 率	坏账准备
1 年内	5%	15,052,607.29	95.32%	752,630.36	14,901,143.16	96.32%	745,057.16
1-2 年	10%	686,326.38	4.35%	68,632.64	568,921.43	3.68%	56,892.14
2-3 年	30%	53,318.55	0.33%	15,995.57			
3 年以上	30%-50%						
合计		15,792,252.22	100.00%	837,258.57	15,470,064.59	100%	801,949.30

应收账款欠款金额前五名债务人情况如下：

项 目	2003 年 12 月 31 日		2002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前五名欠款金额合计	4,252,855.06	26.93%	4,978,918.52	32.18%	货款
全部应收账款余额	15,792,252.22		15,470,064.59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15,792,252.22 元，与期初的 15,470,064.59 元基本持平，这是由于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考核力度，货款回笼情况较好所致。

(二)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为 519,974.70 元，期末坏账准备余额 25,998.73 元，其

他应收款净额为 493,975.97 元。

账龄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2003年12月31日			200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率	坏账准备	金额	比率	坏账准备
1年内	5%	519,974.70	100%	25,998.73	224,505.97	100%	20,017.32
1-2年	10%						
2-3年	30%						
3年以上	30%-50%						
	合计	519,974.70	100%	25,998.73	224,505.97	100%	20,017.32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名称	2003年12月31日	比例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边凯娣	170,430.00	32.77%	1年以内	暂借款
天行律师事务所	60,000.00	11.54%	1年以内	预付中介费用
何文儒	50,000.00	9.61%	1年以内	暂借款
黄际澎	24,152.00	4.64%	1年以内	暂借采购款
王江	38,200.00	7.35%	1年以内	暂借款
前五名合计	342,782.00	65.92%		

本期应收款无全额计提或计提比例超过 40%的坏账准备。

不存在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或计提坏账准备比例较大的应收款在本期重新全额或部分收回的情况。

本期全部应收款已按账龄及相应比例计提了坏账准备。

本期核销的坏账 244,585.93 元，为核销的拖欠时间较长，在可预见的未来已无法回收的应收账款。

持股比例 5%的股东及关联方欠款见本附注“七 6”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表。

2、长期投资：期末余额 5,443,794.56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长期股权投资	450,940.70	5,246,667.24	253,813.38	5,443,794.56
1、对子公司投资		5,200,000.00	253,813.38	4,946,186.62
2、对合营企业投资				
3、对联营企业投资				
4、其他股权投资	450,940.70	46,667.24		497,607.94
二、长期债权投资				
其中：国债投资				
三、其他投资				
合计	450,940.70	5,246,667.24	253,813.38	5,443,794.56

2003 年度增加长期投资 5,246,667.24 元，其中 5,200,000.00 元为对上海威克鲍尔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权益性投资，占该公司股本总额的 65%；46,667.24 元为对上海恒阳电器有限责任公司按权益法核算的 2003 年度投资收益。

2003 年度投资减少额 253,813.38 元，为按权益法核算的上海威克鲍尔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03 年度投资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投资日期	投资期限	初始投资金额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比例	追加投资金额	本期分回的现金股利	累计分回的现金红利	本年度被投资单位权益增减变动	期末投资余额	减值准备
上海恒阳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2001年12月31日	长期	410,400.00	25%				46,667.24	497,607.94	
上海威克鲍尔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03年7月1日	长期	5,200,000.00	65%				-253,813.38	4,946,186.62	

长期股权投资中对“上海恒阳电器有限责任公司”初始投资 410,400.00 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25%，期末投资余额 497,607.94 元，该投资占公司总资产的 0.33%，占公司净资产的 0.49%。公司对此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并按年度反映投资收益，

2003 年 7 月公司新增对投资 5,200,000.00 元，为对上海威克鲍尔通信科技有限公司投资，持股比例为 65%，公司对此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期末投资余额 4,946,186.62 元。该项投资占公司资产总额的 3.31%，占公司净资产的 4.90%。

长期投资占期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5.40%。

被投资单位上海恒阳电器有限责任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对上海威克鲍尔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的投资为公司 2003 年 7 月新增投资，还未正式投入生产，根据公司长期投资减值准备计提规定，本期期末不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3、主营业务收入及成本

项目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05,817,557.05	95,215,215.60	46,949,426.36
其中：继电器	59,703,685.98	59,136,159.55	46,949,426.36
连接器	46,055,172.92	36,079,056.05	
其他	58,698.15		
主营业务成本	37,024,841.43	30,129,479.15	13,281,515.46
其中：继电器	14,088,504.31	14,823,724.16	13,281,515.46
连接器	22,907,257.56	15,305,754.99	
其他	29,079.56		
销售成本率	34.99%	31.64%	28.28%

母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逐年增长，2002 年度较 2001 年度增长 48,265,789.24 元，增长率 102.80%；2003 年度较 2002 年度增长 10,602,341.45 元，增长率 11.13%。增长的

主要原因是：

2002 年度较 2001 年收入增长 102.80%，增长的原因是：公司设立后，纳入了发起人朝阳厂连接器主营业务（2001 年主营业务收入中不包含连接器主营业务），2002 年的业务收入中包含了连接器收入 3,608 万元，由于计算口径不一致，使公司 2002 年主营业务收入较 2001 年度增长约 76.85%，这是造成 2002 年主营业务收入比 2001 年增长的主要原因。扣除连接器主营业务收入，2002 年度继电器主营业务收入 5,914 万元，比 2001 年增长 1,219 万元，增长率为 25.96%。继电器主营业务增长的原因是：2002 年度产品销售数量比 2001 年减少 18.34 万只，其中低端产品销售数量少 21.24 万只，相应降低主营业务收入约 441 万元；但由于公司加大中高端新产品市场推广工作，使继电器新产品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1,066 万元；另外由于用户对高等级密封电磁继电器需求增加，公司 2002 年度加大了继电器产品生产的质量控制，提高了产品等级，相应使 2002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增加 594 万元。

2003 年度较 2002 年收入增长 11.13%，主要是公司加强了对连接器产品的研发和销售力度，2003 年连接器实现销售 46,055,172.92 元，较 2002 年的 36,079,056.05 元增长了 9,976,116.87，同比增长率 27.65%。

主营业务收入中“其他”收入 58,698.15 元，是母公司所属的上海分公司对外技术协作收入。

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客户情况

项 目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合计	27,860,348.90	26.33%	31,415,718.25	32.99%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105,817,557.05		95,215,215.60	

4、投资收益

项 目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短期投资收益	99,000.00	297,000.0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债权投资收益			
其他投资收益	99,000.00	297,000.00	
长期投资收益		40,540.70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债权投资收益			
联营(合营)企业分配利润			
被投资公司所有者权益变	-207,146.14	40,540.70	
股权投资转让收益			
股权投资差额摊销			
其他投资收益			
合 计	-108,146.14	337,540.70	

2002 年度公司投资收益为 337,540.70 元，其中‘航天机电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协

议存款收益 297,000.00 元,长期投资收益 40,540.70 元为 2002 年度按权益法确认的‘上海恒阳电器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收益。

2003 年公司投资收益-108,146.14 元,其中 99,000.00 元为‘航天机电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协议存款收益;长期投资收益-207,146.14 元,其中对‘上海恒阳电器有限责任公司’2003 年度投资收益 46,667.24 元,对上海威克鲍尔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2003 年度投资损失为-253,318.38 元。

2003 年 3 月公司已收回协议存款本息。

对“上海恒阳电器有限责任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收益的收回不存在重大限制。

七、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 质或类型	法定 代表人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	国有资产投资、管理;武器、航天、工业控制产品的生产、研制和销售。	控股股东母公司	国有	殷兴良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 061 基地	遵义市红花岗区	管理协调航天科工集团驻黔单位的生产经营、国有资产管理、人事管理等	控股股东母公司 下属事业单位	事业	谢柏堂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朝晖电器厂	遵义市红花岗区	后勤供应服务	控股股东	国有	李延波
上海威克鲍尔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市江场一路 40 号	手机及其他领域用锂电池的生产及销售	子公司	有限责任	原维亮

2、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关联方名称	年初数	本年增加数	本年减少数	期末数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	7,203,260,000.00			7,203,260,000.00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 061 基地	35,920,000.00			35,920,000.00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朝晖电器厂	1,129,000.00			1,129,000.00
上海威克鲍尔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3、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企业名称	200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0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比 例	金 额	持 股 比 例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 061 基地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朝晖电器厂	20,915,700.00	38.52%					20,915,700.00	38.52%
上海威克鲍尔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5,200,000.00	65%			5,200,000.00	65%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企业朝晖厂、朝阳厂、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梅岭化工厂、国营风华机器厂、和国营井岗山仪表厂,合计间接持有本公司

91.02%的股份。

061 基地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根据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授权：管理协调航天科工集团驻黔单位的生产经营、国有资产管理、人事管理，对本公司有实质影响。

4、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性质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国营朝阳电器厂	本公司股东
贵州航天凯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股东
梅岭化工厂	本公司股东
国营风华机器厂	本公司股东
遵义朝日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股东
北京控制与电子技术研究所	同受‘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二研究院物资供应部	同受‘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控制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三院物资部	同受‘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控制
国营红峰机械厂	同受‘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控制
上海恒阳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参股子公司
国营井冈山仪表厂	同受中国航天科工集团 061 基地管辖
贵州航天凯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航天科工集团 061 基地管辖
贵州航天凯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航天科工集团 061 基地管辖
国营红光机械厂	同受中国航天科工集团 061 基地管辖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群英铸造厂	同受中国航天科工集团 061 基地管辖
贵州航天天科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航天科工集团 061 基地管辖
贵州航天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航天科工集团 061 基地管辖
贵州航天新力锻铸公司	同受中国航天科工集团 061 基地管辖
贵州群建齿轮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航天科工集团 061 基地管辖
贵州航天凯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中国航天科工集团 061 基地管辖
遵义江南航天紧固件有限公司	同受中国航天科工集团 061 基地管辖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乌江机械厂	同受中国航天科工集团 061 基地管辖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江南贸易公司	同受中国航天科工集团 061 基地管辖

上述关联方中，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已于 2003 年 7 月将‘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江南贸易公司’移交地方政府管理，‘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乌江机械厂’已于 2003 年 7 月宣告进入破产清算，公司从 2004 年起不再将上述两家单位纳入关联方进行披露。

5、定价政策

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销售（采购）产品（材料），销售（采购）价格是在公允市场价格的基础上确定的。

本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相互提供劳务，是以公允市场价格为基础，本着公平、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余额

单位名称	项目	金额	往来款性质
北京控制与电子技术研究所	应收账款	56,485.00	货款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二研究院物资供应部	应收账款	667,994.00	货款
国营红峰机械厂	应收账款	69,760.00	货款
贵州航天凯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40,465.11	货款
梅岭化工厂	应收账款	18,405.00	货款
国营井岗山仪表厂	应收账款	65,497.00	货款
贵州航天设备制造公司	应收账款	123,575.00	货款
贵州航天凯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9,485.10	货款
国营风华机器厂	应收账款	4,950.00	货款
贵州航天凯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应收账款	68,737.00	货款
国营红光机械厂	应收账款	177,120.80	货款
债权小计		1,302,474.01	
遵义江南航天紧固件有限公司	应付账款	3,024.30	材料款
贵州航天凯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应付账款	196.40	材料款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林泉电机厂	应付账款	5,800.00	材料款
国营井岗山仪表厂	应付账款	24,382.51	材料款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群英铸造厂	应付账款	5,481.10	材料款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三院物资部	预收账款	17,531.00	货款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朝晖电器厂	其他应付款	211,721.64	服务费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国营朝阳电器厂	其他应付款	1,722,916.13	服务费
遵义朝日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应付款	970,000.00	服务费
上海恒阳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预收账款	36,634.88	货款
债务小计		2,997,687.96	
债权债务合计		4,300,161.97	

7、关联方交易披露如下：

提供服务

本公司水、电、气、环卫、通讯及运输等通过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朝晖电器厂、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国营朝阳电器厂联合提供。其中水费参照遵义市工业用水的价格 1.65 元/吨；电费按取得成本价计算；供电线路系统、变压器和供电管理人员由两厂提供，本公司每月另支付维护管理费在物管费中体现；汽按遵义地区最低标准 100 元/吨支付；运输费根据服务的实际用车里程，小型车按 1.80 元/公里收费，大型车按 0.60 元/吨.公里收费；物管费含卫生、绿化、保安、房屋维修、通信线路、供水管道维修、输电系统维修，并提供其他综合服务，具体结算价格列下表。

报告期内交易情况列表如下：

项 目	计量 单位	结算价格(元)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数 量	金 额	数 量	金 额
水	吨	1.65	270,276.63	445,956.44	236,614.69	390,414.24
电	度	按取得成本价		1,421,797.50		1,131,875.60
汽	吨	100	6,681.96	668,195.69	5,171.91	517,191.00
保安费	月	10,800.00	12.00	129,600.00	12	129,600.00
绿化费	月	8,400.00	12.00	100,800.00	12	100,800.00
修理费	小时	12	24,306.17	291,674.04	36,110.83	433,329.96
通讯费(长话及中继费)		按电信局收费		195,750.80		145,349.52
通讯费管理费	月	7,500.00	12.00	90,000.00	12	90,000.00
运输费(小车)	/公里	1.8	511,387.00	920,496.60	111,979.33	201,562.80
运输费(大车)	/吨.公里	0.6	110,645.00	66,387.00	503,907.00	302,344.20
合 计				4,330,658.06		3,442,467.32

销售业务

关联方名称	2003 年		2002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北京控制与电子技术研究所	4,797,351.00	4.53%	6,482,273.16	6.81%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第二研究院物资供应部	3,862,833.50	3.65%	2,388,185.00	2.51%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三院物资部	5,812,149.80	5.49%	866,377.00	0.91%
贵州航天凯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2,322.00	0.08%	606,582.42	0.64%
梅岭化工厂	685,420.00	0.65%	945,744.00	0.99%
国营井岗山仪表厂	116,325.00	0.11%	145,091.80	0.15%
贵州航天设备制造公司	241,756.00	0.23%	398,236.00	0.42%
贵州航天凯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35,816.00	0.13%	23,401.00	0.02%
国营风华机器厂	257,363.00	0.24%	189,451.00	0.20%
贵州航天凯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80,247.00	0.08%	140,242.00	0.15%
国营红光机械厂	61,132.50	0.06%	121,220.00	0.13%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林泉电机厂		0.00%		0.00%
贵州航天天科机电制造有限公司	1,450.00	0.00%		0.00%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朝晖电器厂	77,244.24	0.07%		0.00%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国营朝阳电器厂	324.41	0.00%		0.00%
遵义朝日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208,867.30	0.20%		0.00%
上海恒阳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338,353.59	0.32%		0.00%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乌江机械厂	13,874.60	0.01%	29,929.00	0.03%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江南贸易公司		0.00%	61,776.23	0.06%
国营红峰机械厂	1,731,313.00	1.64%	4,580,847.00	4.81%
合 计	18,504,142.94	17.49%	16,979,355.61	17.83%

采购业务

关联方名称	2003 年		2002 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国营风华机器厂		-	1,575.36	0.01%
遵义江南航天紧固件有限公司	135,629.30	0.73%	14,355.80	0.12%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乌江机械厂		0.00%	1,680.00	0.01%
贵州航天凯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7,978.16	0.10%	17,946.10	0.15%
国营井岗山仪表厂	146,519.58	0.79%	103,275.76	0.84%
贵州航天新力铸锻公司		0.00%	1,019.20	0.01%
国营群英铸造厂	164,171.15	0.89%	32,656.90	0.26%
贵州航天凯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072.18	0.02%	12,675.00	0.10%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林泉电机厂	5,800.00	0.03%		0.00%
贵州航天凯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0.00%	1,740.00	0.01%
贵州群建齿轮有限公司		0.00%	810.00	0.01%
梅岭化工厂		0.00%	511.00	0.00%
贵州航天设备制造公司		0.00%		0.00%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朝晖电器厂	804,325.73	4.35%		0.00%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国营朝阳电器厂	392,383.56	2.12%		0.00%
遵义朝日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	0.01%	555,422.04	4.50%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江南贸易公司			237,108.35	1.92%
合计	1,671,379.66	9.05%	980,775.51	7.95%

其他业务

单位名称	2003 年度	2002 年度	交易内容	计价方式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国营朝阳电器厂		460,940.89	固定资产转让	双方确认价值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国营朝阳电器厂		2,246,660.49	科研费转拨	按合同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朝晖电器厂		2,657,200.00	科研费转拨	按合同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朝晖电器厂	99,076.04	814,939.95	固定资产转让	双方确认价值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朝晖电器厂	39,600.00		房租费	按合同
遵义朝日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970,000.00		技术服务费	按合同
合计	1,069,076.04	6,179,741.33		

因本公司发起人朝晖厂和朝阳厂属中国航天科工集团继电器和电连接器科研生产专业厂，承担了大量的国家新产品研制和预先研究等工程研究项目，从 2001 年年底改制后，其主业转入本公司，朝晖厂和朝阳厂不再承担与本公司主业相同的科研任务，但很多未执行完的科研合同都是在改制前以朝晖厂和朝阳厂的名义与国家有关单位签定的，所对应的科研经费拨到了朝晖厂和朝阳厂的账户，为避免同业竞争，朝晖厂和朝阳厂已承诺不再从事与公司主业相关的产品研制和生产，因此，在本公司成立初期，本公司即与朝晖厂和朝阳厂签定了《科研项目转包合同》。按合同规定，凡两厂签定的与本公司主业相关的科研项目全部转入由公司承制，其相对应的科研经费也应转入公司，同时两厂可按经费总额的 5%提取管理费。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止，共收到朝晖厂和朝阳厂转拨的科研费总额为 4,903,860.49 元。

为尽量减少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朝晖厂和朝阳厂在评估基准日以后承诺将与本公司生产经营有关的固定资产转让给公司。根据本公司第一届四次董事会决议，2002 年收购朝晖厂和朝阳厂与本公司经营业务有关的固定资产，其中朝晖厂资产价值 814,939.95 元，朝阳厂资产价值 460,940.89 元。

根据公司董事会决议，将原评估进入公司的一栋建筑物转让给朝晖厂使用，该建筑物权证序号为 00019562 号，建筑面积为 425.96M²，账面净值 99,076.04 元，经双方协商确定转让价格为 99,076.04 元。

八、或有事项：无。

九、承诺事项：无。

十、日后事项：根据 2004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决定按 2.00 元/10 股向股东分配 2003 年度现金股利。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改制前朝晖厂 2001 年度实现利润 16,098,128.32 元。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04 年 01 月 18 日

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
关于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的专项法律意见书

致：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与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签订的《法律顾问协议》，本所作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的特聘专项法律顾问，就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提供法律服务，并获授权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出具法律意见书及专项法律意见书。

本所已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以下简称“《股票条例》”）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第1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之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职精神，于2003年4月25日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之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函》（证发反馈函[2003]251号）之要求，于2003年7月31日出具了《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之后根据发行人新发生的事实和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分别于2003年10月8日和11月28日出具了《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及《补充法律意见书（三）》（以下合称“原法律意见书”）。

本所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对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举报信有关问题进行核查的函》（发行监管函[2003]113号）的要求，出具本专项法律意见书。

本专项法律意见书仅针对本所核查中发现的事实发表法律意见，对于原法

律意见书中已表述过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出具法律意见书的目的、原则、律师声明及有关结论),本专项法律意见书将不再复述。

本所律师已经对与出具本专项法律意见书有关的文件、资料及陈述进行审查判断,并据此出具法律意见。

本专项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为本次发行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本专项法律意见书为原法律意见书之补充性文件,应与原法律意见书一起使用。

本所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发行人本次发行申请所必备的法定文件,随同原法律意见书及其他申请材料一起上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基于上述前提,本所律师根据《证券法》第十三条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发行人提供的有关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核查和验证,现出具专项法律意见如下:

一、关于对 0 六一基地下属企业情况的调查

1、经核查,0 六一基地是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的下属事业法人,负责对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以下简称“科工集团”)下属的在贵州境内的企事业单位进行行政管理。0 六一基地在 2001 年至 2003 年管理的企业数目分别为 29 家、29 家和 23 家。

根据 0 六一基地提供的材料,截止目前,0 六一基地管理的企业单位共有 23 家,包括: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朝晖电器厂、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国营朝阳电器厂、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国营风华机器厂、梅岭化工厂、井冈山仪表厂、国营红光机械厂、国营长新机械厂、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群英

铸造厂、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林泉电机厂、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遵义风光木器厂、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江南航天印刷厂、苏州江南航天机电工业公司、贵州航天凯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贵州航天凯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贵州航天凯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贵州航天凯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贵州航天凯山特种车改装有限公司、贵州航天新力铸锻有限责任公司、贵州航天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贵州航天天科机电有限责任公司、贵州群建齿轮有限公司、遵义江南航天紧固件有限公司。其中，11家生产厂和苏州江南航天机电工业公司、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是科工集团的全资子企业，而其余10家有限责任公司是科工集团的全资子公司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0六一基地管理的企业在2003年比2001年和2002年少6家，具体为：国营群建机械厂、国营龙泉建材厂、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乌江机械厂、国营洪江机械配件厂、国营高原机械厂、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减少的原因是：前5家企业2003年已破产，而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正在履行破产程序，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已将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移交给贵州省人民政府，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由0六一基地管理。

2、经核查，在上述23家0六一基地下属的企业中，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朝晖电器厂、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国营朝阳电器厂、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梅岭化工厂、国营风华机器厂、贵州航天凯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共6家企业是发行人的发起人股东，其基本情况已在原法律意见书中披露。其它17家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1、 井冈山仪表厂

住所	贵州省遵义县团泽镇
法定代表人	李权忠
注册资金	人民币 贰仟柒佰肆拾陆万元
经营范围	主营军工产品 兼营医疗器械、仪器仪表、汽车零配件、包装机械、五金交电产品。

2、 国营红光机械厂

住所 绥阳县双龙桥

法定代表人 李明

注册资金 壹仟玖佰伍拾玖万玖仟元

经营范围 主营各类汽车车桥、汽车配件、工程机械、钢结构件。
兼营纺织、粮食机械、一、二类压力容器、锅炉安装、非标设备设计制造；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所需的原材料、仪器仪表、机械设备、零配件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和国家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3、 国营长新机械厂

住所 遵义市茅草铺

法定代表人 王建新

注册资金 壹仟贰佰万元

经营范围 主营液力机械变速器。
兼营汽车配件高压油泵、机械产品。

4、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群英铸造厂

住所 遵义市夏家湾

法定代表人 王开文

注册资金 壹佰陆拾陆万元

经营范围主营 军工产品
兼营有色压铸、砂铸、精铸、有色金属冶炼

5、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林泉电机厂

住所 贵阳市三桥镇新街 28 号

法定代表人 杨战军

注册资金 人民币 壹仟叁佰柒拾万元

经营范围 主营民用机电、电源和遥测。
兼营家电（主要生产电吹风、食品粉碎机）。

6、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遵义风光木器厂

住所 遵义市董公寺

法定代表人 余勇
 注册资金 人民币 肆佰捌拾贰万元
 经营范围 各式家具、汽车座椅、家具五金。

7、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江南航天印刷厂

住所 遵义市香港路 49 号
 法定代表人 韩克明
 经营范围 主营 印刷
 兼营 机电产品、纸张、办公用品、机电维修。

8、 苏州江南航天机电工业公司

住所 苏州市吴中区木渎镇中山东路
 法定代表人 陈惠明
 注册资金 1036.3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 主营 销售 :食品专用设备、微继电器及相关的电器产品、
 地面接收天线、机电产品、加工。组装 : 航天牌轻型汽车
 修理、经销汽车零配件。
 兼营 高新机电技术开发、转让服务。

9、 贵州航天凯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贵州省绥阳县蒲场镇
 法定代表人 刘有源
 注册资金 壹仟壹佰玖拾万元
 经营范围主营 航天产品。
 兼营 通讯设备、食品机械、医疗卫生设备、啤酒杀菌机、汽车洗
 车台及其它机电产品、汽车配件、闭路电视工程设计安装。

10、 贵州航天凯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贵州省遵义县高坪镇
 法定代表人 张天茂
 注册资金 人民币 贰仟肆佰零壹万元
 经营范围 航天产品、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家用电器、仪器仪表、
 医疗器械、汽车摩托车配件生产销售。

11、 贵州航天凯南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贵州省遵义县团泽镇高台

法定代表人 王兴建

注册资金 人民币 捌佰肆拾贰万元

经营范围 航天产品、金属拉拔系列设备、卫星通信设备、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备、汽车农用运输车、汽车配件、机电产品、铁附件、输电铁塔生产销售。

12、 贵州航天凯山特种车改装有限公司

住所 贵州省遵义县龙坑镇

法定代表人 王兴建

注册资金 人民币 壹仟万元

经营范围 特种车辆研制、改装、制造、车辆配件、钣金、汽车模具、冲压非标设计制作加工销售、汽车维修

13、 贵州航天新力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遵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航汽厂内

法定代表人 万东海

注册资金 人民币 伍佰壹拾万元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金属铸锻件及金属制品（黄金、白银除外）。

14、 贵州航天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住所 遵义县沙玩镇

法定代表人 杨承亮

注册资本 人民币伍佰万元

经营范围 航天设备制造，注塑设备及产品、非标设备设计、制造、安装、大型机械制造、环保设备设计、制造及安装、汽车配件、模具制造。

15、 贵州航天天科机电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遵义市开发区大连路航汽厂内

法定代表人 曹军

注册资本 人民币伍佰壹拾万元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机械配件、电子产品、普通小型机械产品、汽车配件、冰箱零件、仪器、仪表、冲压配件、焊接件、塑压件。

16、 贵州群建齿轮有限公司

住所 遵义市开发区大连路航天汽车城
 法定代表人 邵进
 注册资本 人民币伍佰万元
 经营范围 齿轮、机械产品、模具、夹具生产销售；机械产品检测及修理服务、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

17、 遵义江南航天紧固件有限公司

住所 遵义市杭州路 273 号
 法定代表人 高德铭
 注册资本 人民币叁佰万元
 经营范围 生产、销售航天机械专用紧固件、（汽车、摩托车）专用紧固件、其它民用紧固件。

3、经核查，0六一基地管理的企业的主要财务状况如下表(未经审计，单位：万元)：

0 六一下属企业的基本财务状况（单位：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主营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净利润	
			2002年	2003年6月	2002年	2003年6月	2002年	2003年6月	2002年	2003年6月
1	国营风华机器厂	军工产品	39,405	36,419	7,097	8,090	21,693	10,436	124	671
2	梅岭化工厂	军工产品	26,070	26,261	8,889	9,020	7,288	3,640	1,087	132
3	井冈山仪表厂	军工产品	22,969	23,299	5,728	5,960	7,504	4,364	768	185
4	国营红光机械厂	汽车车桥、汽车配件、 工程机械	16,763	20,009	2,866	3,056	11,604	7,274	1,093	26
5	国营长新机械厂	液力机械变速器	11,396	11,788	-534	-652	3,090	1,918	-91	-132
6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群英铸造厂	军工产品	3,740	3,617	-153	-475	1,208	591	-222	-322
7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林泉电机厂	民用电机、电源和遥测	20,813	20,011	12,164	12,060	2,792	1,335	312	-104
8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遵义风光木器厂	各式家具、汽车座椅	971	1,073	197	242	126	55	-71	45
9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江南航天印刷厂	印刷	210	211	-80	-97	45	28	-48	-14
10	苏州江南航天机电工业公司	地面接收天线、机电产品	14,381	11,572	1,288	1,697	7,027	6,040	57	15
11	贵州航天凯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航天产品	2,748	2,866	1,191	1,150	2,109	946	5	-41
12	贵州航天凯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航天产品、电子产品	4,082	3,699	2,485	2,404	2,112	839	130	-92
13	贵州航天凯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航天产品、通信设备	3,301	3,528	2,163	2,020	1,263	588	-79	-168
14	贵州航天凯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航天产品	5,639	5,445	2,540	2,706	2,167	1,199	116	145
15	贵州航天凯山特种车改装有限公司	特种车研制、改装、车辆配件	3,947	4,264	1,798	1,597	1,396	292	-312	-179
16	贵州航天新力铸锻有限责任公司	金属铸锻件	5,705	6,029	3,236	3,271	1,397	569	11	34
17	贵州航天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航天设备、注塑设备	1,928	2416	501	464	1,580	1,517	7	-42
18	贵州航天天科机电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机械配件、电子产品、小型机械、汽车配件	1,489	1,643	497	509	88	518	-14	11
19	贵州群建齿轮有限公司	齿轮、机械产品	4,633	6,135	775	767	4390	3,174	210	130
20	遵义江南航天紧固件有限公司	航天机械专用紧固件	595	573	300	310	313	322	0.6	10
21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朝晖电器厂	综合服务、电子小整机	8138	9115	5720	5961	7.8	78	511	240
22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国营朝阳电器厂	综合服务、电子小整机	4655	4688	3415	3695	0	31	249	180
23	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航天产品、地面设备、卫星应用设备、雷达	72,642	458,537	26,248	27,409	15,170	11,255	428	-63

4、经核查，2002 年度，0 六一基地管理的 23 家企业中有 16 家盈利，7 家亏损；2003 年上半年，有 13 家盈利，10 家亏损。其中 6 家发起人股东 2002 年度的主要财务状况已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经再次审核，《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企业财务状况与实际财务状况一致；其余 17 家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也与申报材料提供的财务状况一致。

5、综上，本所律师认为，上述企业并不存在绝大多数亏损的状况，其实际财务状况与申报材料提供的企业财务状况一致。

二、关于对发行人关联交易的核查

1、经核查，发行人已经全面披露了其与 0 六一基地管理的企业之间的各种关联交易，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只是披露的采购和销售关联交易的金额与实际发生额有少量差异，其中 2000 年、2001 年、2002 年、2003 年 1-8 月的采购关联交易申报数比核查数分别少 5.3%、12.3%、3.6%和 3.0%，2000 年、2001 年、2003 年 1-8 月的销售关联交易申报数比核查数分别少 1.30%、1.71%、和 0.49%，2002 年销售关联交易申报数比核查数多 1.15%，具体情况见下列表 1 和表 2：

表 1 采购关联交易（单位：元）

时间	2003 年 1-8 月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申报数	核查数	差 异	申报数	核查数	差异	申报数	核查数	差异	申报数	核查数	差异
	(1)	(2)	(1-2)	(1)	(2)	(1-2)	(1)	(2)	(1-2)	(1)	(2)	(1-2)
总金额	240,640.82	248,080.92	-7440.10	948,072.81	983,787.71	-35,714.90	376,221.88	429,137.74	-52,915.86	247,101.69	260,897.53	-13,795.84
差异比例			-3.0%			-3.6%			-12.3%			-5.3%

表 2 销售关联交易（单位：元）

时间	2003 年 1-8 月			2002 年度			2001 年度			2000 年度		
	申报数	核查数	差 异	申报数	核查数	差异	申报数	核查数	差异	申报数	核查数	差异
	(1)	(2)	(1-2)	(1)	(2)	(1-2)	(1)	(2)	(1-2)	(1)	(2)	(1-2)
总金额	9,038,653.90	9,083,604.90	-44,952.00	14,759,103.53	14,591,170.92	167,932.90	11,306,296.23	11,502,497.73	-196,201.50	4,633,992.30	4,694,926.50	-60,934.20
差异比例			-0.49%			1.15%			-1.71%			-1.30%

2、经核查，造成数额差异主要有以下几个原因：

(1) 发行人设立日为 2001 年 12 月 30 日，其申报的 2000 年、2001 年的关联交易实际上是朝晖电器厂和朝阳电器厂与关联方的交易，在统计时产生了一些遗漏。

(2) 发行人申报的 2002 年的销售关联交易额中有些是按照朝晖电器厂和朝阳电器厂投入的以前年度的应收账款计算得出，而实际不应计入当年的关联交易，统计时没有扣除，导致了申报数比核查数多的情况。

(3) 0 六一基地管理的多数企业都同时拥有军工代号厂名和通用厂名，由于发行人财务人员少数企业军工代号厂名和通用厂名的对应关系不熟悉，在财务记账时将某些企业按两个厂名分别设置了两个交易账户，而在统计关联交易时只统计了按其中一个厂名记账的交易，遗漏了其按另一厂名记账的交易。

3、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关联交易的申报数与核查数相差很小，特别是销售的关联交易的差异非常微小，对信息披露的真实性不构成重大影响。

4、由于发行人的生产方式是典型的多品种、小批量生产方式，产品品种、规格非常多，并且相当多的产品采用定制方式，很多看似相近的产品实质上在等级和用途上差别很大，价格也有较大差异，因此在核查中对发行人向关联方销售产品的关联交易采用了在可比范围内抽样调查的方法，总计抽查了 60 笔业务，涉及 56 个品种，涉及金额不低于同类关联交易的 5%；对其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和劳务也进行了重点抽查。

核查结果显示：发行人向关联方销售产品的 60 笔业务中只有 2 笔业务的价格比向非关联方销售的价格略高（分别高 1.74%和 2.71%），且该 2 笔业务的总金额只有 5809 元，其余 58 笔业务的价格均没有高于向非关联方销售的价格；发行人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和劳务的关联交易不存在价格明显偏离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

5、综上，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近三年又一期的关联交易价格是公允的。

6、通过对发行人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数额及价格的核查，加之发行人与 0 六一基地管理的其他企业在近三年又一期的关联交易额占同类业务总额的比例较低，其中商品采购的关联交易占全部商品采购业务的比例最高年份不到 4%，产品

销售业务的关联交易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最高年份只有 5%，因此，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不存在“0六一基地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巨额关联交易从下属企业抽血，为公司包装业绩”的情况。

三、关于对 0 六一基地下属企业是否生产继电器和电连接器的实质性调查

1、在 0 六一基地目前管理的 23 家企业中，前述 6 家企业作为发行人的发起人股东，已经出具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原法律意见书对此已充分披露。

2、经过对另 17 家企业已通过 2003 年年检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的核查，该 17 家企业的营业范围均不存在继电器和电连接器的生产。

3、经过对 17 家企业中的 12 家企业包括井冈山仪表厂、国营红光机械厂、国营长新机械厂、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群英铸造厂、贵州航天凯宏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贵州航天凯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贵州航天凯南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贵州航天新力铸锻有限责任公司、贵州航天设备制造有限公司、贵州航天天科机电有限责任公司、贵州群建齿轮有限公司、遵义江南航天紧固件有限公司的逐一进厂实地调查，核实该 12 家企业均没有生产继电器和电连接器；同时 17 家企业均出具了说明企业不存在生产继电器和电连接器情形的书面文件。

4、综上，本所律师认为，0 六一基地下属的 17 家企业均没有进行继电器和电连接器的生产，通过对该等企业的实地核查，其也不具备生产继电器和电连接器的技术和设备方面的能力。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三份，副本十二份。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为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发行与上市出具专项法律意见书的签署页。

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

授权代表人：李汉成

经办律师：温 焯

徐孔涛

二 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
关于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

致：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与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签订的《法律顾问协议》，本所作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的特聘专项法律顾问，就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提供法律服务，并获授权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出具法律意见书。

本所已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以下简称“《股票条例》”）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第1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之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职精神，于2003年4月25日出具了《法律意见书》（以下简称“原法律意见书”）。

本所现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函》（证发反馈函[2003]251号）之要求和本所核查中发现的新的问题，出具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针对中国证监会反馈意见函之要求和本所核查中发现的新的问题发表法律意见，对于原法律意见书中已表述过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出具法律意见书的目的、原则、律师声明及有关结论），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将不再复述。

本所律师已经对与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有关的文件、资料及陈述进行审查判断，并据此出具法律意见。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为本次发行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为原法律意见书之补充性文件，应与原法律意见书一起使用。

本所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发行人本次发行申请所必备的法定文件，随同原法律意见书及其他申请材料一起上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所同意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相关文件中自行引用或按中国证监会的审核要求引用原法律意见书和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部分或全部内容，但发行人进行上述引用时，不得因此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并且应将涉及引用的相关文件送交本所律师审阅确认后再报送或发出。

基于上述前提，本所律师根据《证券法》第十三条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发行人提供的有关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核查和验证，现出具补充法律意见如下：

一、关于发行人对其所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是否足额缴纳出让金的说明

1、经核查，发行人现时生产经营使用的国有土地共计 89040.47 平方米，座落于贵州省遵义市红花岗区，系发行人以向遵义市国土资源局租赁土地使用权的方式取得。发行人对上述土地拥有租赁土地使用权，采缴纳租金的方式；而并不对其有出让土地使用权，故不存在支付出让金的问题。

2、经查验，遵义市人民政府于 2002 年 6 月 17 日印发《市人民政府关于对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朝晖、朝阳电器厂改制涉及土地处置有关问题的批复》(遵府函[2002]38号),同意发行人提出的土地处置方案,即同意发行人向遵义市国土资源局租赁其主要发起人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朝晖电器厂及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国营朝阳电器厂的部分国有土地,以作生产经营之用,按年度依法缴纳土地租金。

3、经查验,发行人已经遵义市国土资源局审定,办理了全部租赁共五宗地块的《土地他项权利证明书》,土地租赁期为三年,土地租金总额为67万元,分三年向遵义市人民政府缴清,2002年缴纳20万元,2003年缴纳20万元,2004年缴纳27万元。

4、经查验,发行人取得的《土地他项权利证明书》共五份,具体如下:

- (1) 遵市他项(2002)字第25号;
- (2) 遵市他项(2002)字第26号;
- (3) 遵市他项(2002)字第27号;
- (4) 遵市他项(2002)字第28号;
- (5) 遵市他项(2002)字第29号。

4、经查验,发行人租赁上述土地已进行了土地价格评估,并由贵州天辰黔地不动产咨询有限公司于2002年7月8日出具了《土地价格评估报告》(天辰黔地评技(2002)030号和天辰黔地评技(2002)031号),评估基准日为2001年12月20日,上述报告已于2002年8月8日在贵州省国土资源管理局办理了备案手续。

5、经查验,贵州天辰黔地不动产咨询有限公司在中国土地估价师协会备案,可在全国范围内从事土地评估业务,其《土地评估机构注册证书》注册号为2002贵州001;《土地价格评估报告》的签署人具备土地估价师资格。

综上,本所认为发行人取得的租赁土地使用权真实、合法、有效。

二、关于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是否需要特别许可的说明

1、经核查，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不需要特别许可。

根据 QCCECC 赛宝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中心颁发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册号：0902Q10224R1M），发行人“已实施并保持：继电器、电连接器和电子控制组件的设计/开发、生产和服务质量管理体系，该体系满足 GB/T19001-2000、idtISO9001：2000。

根据军工产品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委员会颁发的《军工产品质量保证体系认证证书》（编号：02JA362），证明发行人按国家标准 GB/T19001-2000（idtISO9001：2000）的要求，通过了质量体系认证。该质量体系适用于：继电器、电连接器和电子控制组件的设计/开发、生产和服务。

发行人目前执行的产品质量标准为：（1）国家标准 GB/T19001-2000，等同于 ISO9001：2000 标准。（2）国家军用标准 GJB65A、GJB65B、GJB1517、GJB1042、GJB177、GJB142A、GJB2446 等。

2、经核查，发行人承担科研项目研制任务，需要科研生产许可证。发行人的科研生产许可证目前正在申请办理中。现时才予申请办理该许可证有着发行人行业的特殊历史背景。

3、经查验，发行人的主要发起人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朝晖电器厂及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国营朝阳电器厂于 1995 年 12 月 5 日获得由中国航天工业总公司颁发的航天工业产品科研生产许可证（证书编号为：11613412161；11613419251），许可证有效期至 2000 年 12 月 31 日。

4、经查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关于组建中国航天机电集团公司

有关问题的批复》(国函[1999]56号),自1999年开始,国家对五大军工集团进行机构改革与调整,将五大军工集团一分为二,中国航天工业总公司分成中国航天科技集团公司和中国航天机电集团公司,有关航天工业产品科研生产许可证的管理改由国防科工委统一管理。

经核查,受此次调整改革影响,发行人的主要发起人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朝晖电器厂及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国营朝阳电器厂(也包括五大军工集团的其他企业)的科研生产许可证在到期后,延续申请事宜处于停滞状态。

5、经查验,2002年12月5日,国防科工委印发了《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管理暂行办法实施细则》(科工法[2003]991号),为规范管理,明确了由国防科工委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管理办公室负责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的发放管理工作。要求申请颁证的企业,除了其研制生产企业科研方向和生产纲领须得到确认外,还需要具有军工产品质量保证体系证书和保密资格认证证书。

经核查,按照上述要求,发行人已于2002年12月获得了军工产品质量保证体系证书,保密资格认证将在2003年年底完成。

6、经查验,2003年3月13日,国防科工委印发有关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发放的具体文件——《国防科工委2003年武器装备科研生产许可证工作指南》(科工三司[2003]191号),发行人即组织专门人员准备申请材料,并于2003年4月17日正式向国防科工委提出申请,国防科工委目前已正式受理该申请事项。按照正常的工作程序,预计发行人将在2004年接受许可证资格审查并获得科研生产许可证。

综上,本所认为,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不需要特别许可,但发行人承担科研项目研制任务,需要科研生产许可证。发行人的主要发起人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朝晖电器厂及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国营朝阳电器厂的科研生产许可证到期(2000年底)之时,正值国家对五大军工集团进行机构改革与调整之际,已到期的科研生产许可证的延续事宜被迫暂停;发行人设立(2001年12月)之时,该调整改革尚未完成,故发行人的科研生产许可证申请事宜亦受到影响。在国家

完成上述调整改革后，根据国防科工委的要求，发行人作了积极准备，及时展开申请工作。目前申请工作已进行到实质性阶段，预计将在 2004 年取得科研生产许可证。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三份，副本十二份。

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

授权代表人：李汉成

经办律师：温 焯

徐孔涛

二 三年七月三十一日

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
关于贵州航天电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二)

致：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与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签订的《法律顾问协议》，本所作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的特聘专项法律顾问，就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提供法律服务，并获授权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出具法律意见书。

本所已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以下简称“《股票条例》”）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第1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之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职精神，于2003年4月25日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之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函》（证发反馈函[2003]251号）之要求，于2003年7月31日出具了《补充法律意见书》（以下合称“原法律意见书”）。

本所现根据发行人新发生的事实，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针对发行人新发生的事实和本所核查中发现的新的问题发表法律意见，对于原法律意见书中已表述过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出具法律意见书的目的、原则、律师声明及有关结论），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将不再复述。

本所律师已经对与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有关的文件、资料及陈述进行审查判

断，并据此出具法律意见。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为本次发行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为原法律意见书之补充性文件，应与原法律意见书一起使用。

本所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发行人本次发行申请所必备的法定文件，随同原法律意见书及其他申请材料一起上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所同意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及相关文件中自行引用或按中国证监会的审核要求引用原法律意见书和本补充法律意见书的部分或全部内容，但发行人进行上述引用时，不得因此而导致法律上的歧义或曲解，并且应将涉及引用的相关文件送交本所律师审阅确认后再报送或发出。

基于上述前提，本所律师根据《证券法》第十三条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发行人提供的有关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核查和验证，现出具补充法律意见如下：

一、发行人补充审计情况

1、经核查，根据北京市财政局 2002 年 9 月 27 日印发的《关于同意天一会计师事务所分立重组的批复》（京财协[2002]1955 号），担任发行人审计工作的原会计师事务所——天一会计师事务所贵州分所，以及天一会计师事务所云南分所、山东分所从天一会计师事务所分立后与中天信会计师事务所重组合并为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3 年 8 月 18 日获得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发的《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许可证号为：073。

2、经查验，根据《天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变更分立方案》以及北京市

财政局 2002 年 9 月 27 日印发的《关于同意天一会计师事务所分立重组的批复》(京财协[2002]1955 号), 发行人审计业务转由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承担。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以 2003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 对发行人最近三年又一期的财务状况及经营状况进行了审计, 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中和正信审字[2003]第 4—001 号)。

3、经发行人书面确认并经本所适当核查, 发行人上述财务报告无虚假记载。

二、本次发行与上市的批准和授权

1、经核查, 根据发行人 2003 年 4 月 8 日形成的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发行人于 2003 年 9 月 29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 2003 年第二次临时会议, 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二项议案, 具体为:

(1)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 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确定发行股数和发行价格的议案》。发行人董事会同意在 2002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 确定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数额为 2500 万股, 发行价格为 6.09 元/股, 实际发行股数和发行价格仍以中国证监会最后核准为准。

(2) 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 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确定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序的议案》。发行人董事会确定,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按以下顺序实施:

A、高可靠圆形连接器生产线技改项目: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2,997 万元投资于此项目中, 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681 万元。预计本项目投产后每年可实现销售收入 6,000 万元, 年利润总额(达产年平均) 1,612 万元, 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 4.33 年。

B、密封继电器生产线技改项目: 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2,995 万元投资于此项目中, 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754 万元。预计本项目投产后每年可实现销售收入 5,400 万元,

年利润总额（达产年平均）1,316 万元，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5.52 年。

C、射频同轴连接器生产线技改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2,990 万元投资于此项目中，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2,773 万元。预计本项目投产后每年可实现销售收入 4,480 万元，年利润总额（达产年平均）1,033 万元，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5.28 年。

D、温度继电器生产线技改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2,996 万元投资于此项目中。预计本项目投产后每年可实现销售收入 4,200 万元，年利润总额（达产年平均）977 万元，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5.06 年。

E、光通信用陶瓷插针生产线投资项目：计划使用募集资金 8,400 万元投资于此项目中。预计本项目投产后每年可实现销售收入 16,150 万元，年利润总额（达产年平均）3,126 万元，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5.3 年。

上述项目共需资金 20,378 万元，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足上述项目所需资金，其差额部分由发行人通过贷款解决。

三、关联交易与同业竞争

1、控股股东担保协议

(1) 经查验，发行人于 2003 年 3 月 20 日和 3 月 28 日向交通银行遵义分行所借款项 2,000 万和 1,000 万元已经归还(控股股东朝晖电器厂于 2003 年 3 月 20 日与交通银行遵义分行签署《短期借款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发行人与交通银行遵义分行在 2003 年 3 月 20 日至 2005 年 3 月 20 日内签署的所有短期借款合同项下各笔贷款本息提供最高额保证并承担连带责任，担保的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

(2) 经查验，控股股东朝晖电器厂于 2003 年 3 月 20 日与交通银行遵义分行签署《短期借款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发行人与交通银行遵义分行在 2003 年 6 月 23 日

签署的短期贷款合同项下各笔贷款本息提供最高额保证并承担连带责任,担保的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

发行人于 2003 年 6 月 23 日向交通银行遵义分行借款 2,000 万元,期限为三个月。

2、产品供销合同：

发行人向股东贵州航天凯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梅岭化工厂和国营风华机器厂销售产品,分别签署了《军工配套订货合同》。但交易额较小,2002 年交易额为 192.79 万元,占当年公司总销售收入的 2.02%;2003 年 1-3 月交易额为 100.11 万元,占公司同期总销售收入的 1.44%。公司与遵义朝日电器有限责任公司 2003 年 1—8 月无交易发生。

三、发行人的主要财产

1、经查验,根据发行人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发行人于 2003 年 7 月投资 520 万元人民币于“上海威克鲍尔通信科技有限公司”,现时拥有该公司 65%的股权。

2、上海威克鲍尔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具体情况为：

公司名称：上海威克鲍尔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000,000 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原维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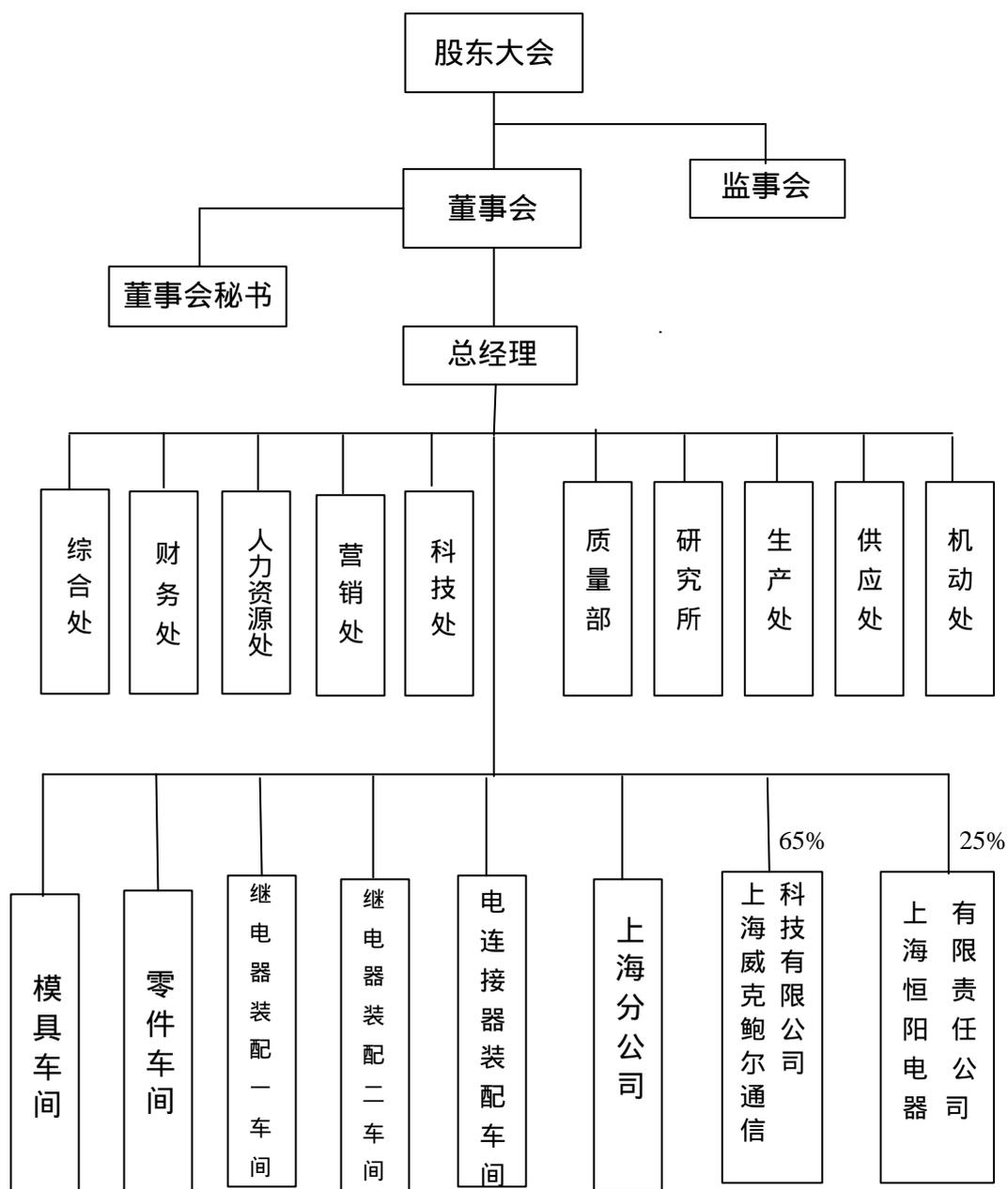
地址：上海市江场一路 40 号

主营业务：在手机及其他领域用锂电池内从事“四技”服务、生产及销售

经营期限：2003 年 8 月 6 日至 2013 年 8 月 5 日

营业执照注册号：3101081019451

3、投资上海威克鲍尔通信科技有限公司后,发行人组织机构变化如下：



四、发行人的重大债权债务

1、供货合同：

(1) 经查验，原法律意见书该项下的供货合同已全部履行完毕。

(2) 经查验，现供货合同具体如下：

A、合同名称：军工配套订货合同，合同他方：中国北方车辆研究所，合同标的：JZC-064M 继电器、JZC-078M 继电器；合同金额：2,150,000 元人民币，履行期限：2003 年 9 月至 10 月。

B、合同名称：外购器材采购合同，合同他方：四川九洲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同标的：J30J 系列电连接器，J16G1 系列电连接器，J16G2 系列电连接器，J162M 系列电连接器，合同金额：2,032,200 元人民币，履行期限：2003 年 8 月至 2004 年 3 月。

C、合同名称：顾客求援单(电话方式)，合同他方：07-844 厂，合同标的：JRC-123M 继电器，合同金额：1,755,000 元人民币，履行期限：2003 年 6 月至 7 月。

D、合同名称：军工配套订货合同，合同他方：北京普天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合同标的：JZC-064M 继电器、JRC-078M 继电器，合同金额：1,002,500 元人民币，履行期限：2003 年 10 月。

E、合同名称：顾客求援单(电话方式)，合同他方：09-872 厂，合同标的：JRC-071M 继电器，JRC-089M 继电器，JZC-062M 继电器，JZC-078M 继电器，JQX-136M 继电器，JQX-7M 继电器，JRC-023M 继电器，KJRC-023M 继电器，合同金额：990,200 元人民币，履行期限：2003 年 8 月。

2、采购合同：

(1) 经查验，原法律意见书该项下之第(2)(3)(5)项已履行完毕。

(2) 现采购合同具体如下：

A、合同名称：合同书，合同他方：深圳金盛贵金属制品有限公司，合同标的：

氰化金钾，合同金额：1,460,000 元人民币，履行期限：2003 年 12 月。

B、合同名称：产品购销合同，合同他方：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合同标的：氰化金钾，合同金额：846,000 元人民币，履行期限：以发行人订货通知为准。

3、短期借款合同

(1) 经查验，原法律意见书该项下之二项已履行完毕。

(2) 现具体情况为：

2003 年 6 月 23 日，发行人与交通银行遵义分行签署《借款合同》（遵交银 2003 贷字 93 号），借款金额：人民币 2000 万元，借款期限：2003 年 3 月 20 日至 2003 年 9 月 22 日，年利率 5.04%。

4、经适当核查，截至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应付款情况如下：

(1) 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为 380,840.63 元，主要为发行人各业务部门业务借款。

(2) 其他应付款

期末余额为 20,706,198.17 元，主要为住房公积金、销售往来等。

(3) 经查验并经发行人确认，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应付款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发生，其行为合法有效。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三份，副本十二份。

本页无正文,为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为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出具补充法律意见书(二)的签署页。

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

授权代表人:李汉成

经办律师:温 焯

徐孔涛

二 三年十月八日

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
关于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三)

致：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与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签订的《法律顾问协议》，本所作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的特聘专项法律顾问，就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提供法律服务，并获授权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出具法律意见书。

本所已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以下简称“《股票条例》”）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第1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之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职精神，于2003年4月25日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之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函》（证发反馈函[2003]251号）之要求，于2003年7月31日出具了《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之后根据发行人新发生的事实，于2003年10月8日出具了《补充法律意见书（二）》（以下合称“原法律意见书”）。

本所现根据核查中发现原法律意见书所遗漏的事实，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针对本所核查中发现的原法律意见书所遗漏的事实发表法律意见，对于原法律意见书中已表述过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出具法律意见书的目的、原则、律师声明及有关结论），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将不再复述。

本所律师已经对与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有关的文件、资料及陈述进行审查判断，并据此出具法律意见。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为本次发行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为原法律意见书之补充性文件，应与原法律意见书一起使用。

本所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发行人本次发行申请所必备的法定文件，随同原法律意见书及其他申请材料一起上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基于上述前提，本所律师根据《证券法》第十三条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发行人提供的有关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核查和验证，现出具补充法律意见如下：

一、发行人设立过程中的资产重组

1、经核查，根据《关于发起设立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的资产重组方案》，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朝晖电器厂（以下简称“朝晖厂”）、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国营朝阳电器厂作为主要发起人（以下简称“朝阳厂”），其划出的资产及相应的负债以2001年8月31日为基准日，以经评估确认后的净资产折股投入发行人，其他发起人以货币资金投入发行人。

2、经核查，根据中资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评估报告书》（资产评报字[2001]第133号）并经财政部委托中国航天科工集团公司对资产评估结果合规性进行了审核（天工资[2001]188号），以2001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朝晖厂进入发行人的资产评估价值2504.43万元人民币，朝晖厂另以货币资金5.454万元人民币投入发行人；朝阳厂进入发行人的资产评估价值1726.12万元人民币。

3、经核查，朝晖厂进入发行人的资产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1522.13 万元人民币、固定资产 2064.28 万元人民币（其中建筑物 366.07 万元人民币，设备 1698.21 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 1081.98 万元人民币；朝阳厂进入发行人的资产具体包括：流动资产 871.38 万元人民币、长期投资 7.04 万元人民币、固定资产 1916.76 万元人民币（其中建筑物 448.79 万元人民币，设备 1467.97 万元人民币）、流动负债 1103.06 万元人民币。

4、经核查，上述资产重组涉及银行借款共计 1057 万元人民币，其中朝晖厂借款 657 万元人民币，朝阳厂借款 400 万元人民币，该次债务转移已取得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遵义分行京华支行的同意，并得到了中国工商银行遵义分行京华支行的同意函。

5、经核查，在取得债权人中国工商银行遵义分行京华支行的同意函之后，朝晖厂、朝阳厂、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筹备组）三方于 2001 年 12 月 12 日签订了《债权债务转移协议》。

经核查并经发行人确认，上述《债权债务转移协议》已于 2003 年 3 月 27 日履行完毕，即发行人设立过程中进行资产重组所涉及的的银行借款 1057 万元人民币目前已全部还清。

6、经核查，发行人签署的上述协议不存在虽已履行完毕但可能存在的潜在纠纷；发行人签署上述协议的主体为发行人，不存在必须变更协议主体的情形。

二、本次发行的实质条件

1、发行人前一次发行的股份已募足，发行人本次发行距发起设立的时间已间隔一年以上。

经本所律师核查，发行人是通过发起设立方式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前一次发行股份是在 2001 年 12 月发起设立时，发行人 8 家发起人股东以各自的出资认购发行人发行的股票并折合为发行人的股份。天一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一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1 年 12 月 24 日出具的《验资报告》（天一验字[2001]

第 4—068 号) 对发行人前一次发行股票所募集资金进行了验证, 发行人各发起人投入的出资已全部到位, 实际出资 6516 万元, 认缴注册资本 5430 万元。发行人本次发行距发起设立时间已间隔一年以上。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三份, 副本十二份。

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

授权代表人: 李汉成

经办律师: 温 焯

徐孔涛

二 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
关于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四)

致：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与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签订的《法律顾问协议》，本所作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的特聘专项法律顾问，就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提供法律服务，并获授权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出具法律意见书。

本所已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以下简称“《股票条例》”）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第1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之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职精神，于2003年4月25日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之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函》（证发反馈函[2003]251号）之要求，于2003年7月31日出具了《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之后根据发行人新发生的事实和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分别于2003年10月8日、11月28日出具了《补充法律意见书（二）》及《补充法律意见书（三）》，并于12月23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对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举报信有关问题进行核查的函》（发行监管函[2003]113号）的要求，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以下合称“原法律意见书”）。

本所现根据发行人新的财务报告（2003年度）和新发生的事实，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针对发行人新的财务报告和新发生的事实发表法律意见，

对于原法律意见书中已表述过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出具法律意见书的目的、原则、律师声明及有关结论），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将不再复述。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为本次发行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为原法律意见书之补充性文件，应与原法律意见书一起使用。

本所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发行人本次发行申请所必备的法定文件，随同原法律意见书及其他申请材料一起上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基于上述前提，本所律师根据《证券法》第十三条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发行人提供的有关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核查和验证，现出具补充法律意见如下：

一、本次发行的实质条件

本所律师依据《证券法》、《公司法》、《股票条例》中有关公开发行股票应当具备的实质条件之规定，对发行人 2003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适当审查。本所律师认为：

1、经核查，根据中和正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和正信”）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和正信审字[2004]第 4—016 号），发行人 2003 年度末净资产在总资产中所占比例为 66.18%，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在净资产中所占比例为 0%，符合《股票条例》第九条第（一）项之规定。

2、经核查，根据中和正信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出具的审计报告（中和正信审字[2004]第 4—016 号），发行人最近三年连续盈利（2001 年 1056.89 万元；2002 年 2103.49 万元；2003 年 2467.98 万元）并可向股东支付股利，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三十七条第（二）项、第一百五十二条第（三）项、《股票条例》第九条第（二）项之规定。

3、根据发行人书面确认并经本所适当核查，发行人成立以来的财务会计报告无虚假记载。中和正信已于 2004 年 1 月 15 日出具了标准的《审计报告》（中和正信审字[2004]第 4—016 号），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三十七条第（三）项之规定。

4、根据发行人出具的书面说明，发行人本次发行之当年（2004 年）预期利润率超过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符合《公司法》第一百三十七条第（四）项之规定。

5、经本所适当核查和发行人确认，发行人自成立以来没有重大违法行为，符合《股票条例》第十条第（三）项之规定。

二、重大合同

1、短期借款合同

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短期银行借款为人民币 2000 万元，为发行人向交通银行遵义分行借款，期限 3 个月，自 2003 年 12 月 19 日至 2004 年 3 月 18 日，年利率 4.536%。发行人于 2003 年 12 月 19 日与交通银行遵义分行签订了《中/短期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供货合同

（1）合同名称：外购器材采购合同，合同他方：四川九洲电器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同标的：J30J 系列电连接器，J16G1 系列电连接器，J16G2 系列电连接器，J162M 系列电连接器；合同金额：2,032,200 元人民币，履行期限：2003 年 8 月至 2004 年 3 月。

（2）合同名称：重点外购件订货合同，合同他方：中国航天科工集团二院二十五所，合同标的：Cdb 系列电连接器、J30 系列电连接器、J30J 系列电连接器、J40 系列电连接器；合同金额：1,340,615 元人民币，履行期限：2004 年 8 月。

（3）合同名称：军工配套订货合同，合同他方：06-203 所，合同标的：JRC-4M

继电器，JQX-7M 继电器、JZC-064M 继电器；合同金额：1,802,400 元人民币，履行期限：2004 年 2 月。

（4）合同名称：军工配套订货合同，合同他方：北京普天机电设备有限公司，合同标的：JZC-064M 继电器、JZC-078M 继电器、JRC-023M 继电器，合同金额 2,339,240 元人民币，履行期限：2004 年 1 月至 2 月。

（5）合同名称：军工配套订货合同，合同他方：上海航天局第 809 所，合同标的：JZC-064MA 继电器，JRC-023M 继电器，JZC-078M 继电器，JRC-071M 继电器，合同金额：1,489,400 元人民币，履行期限：2004 年 1 季度。

3、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电线电缆产品购销合同，合同他方：昆明电缆股份有限公司，合同标的：高温导线，合同金额：453,680 元人民币，履行期限：2004 年 1 月至 3 月。

本所律师认为，上述合同之内容和形式合法有效，不存在履行时的法律障碍。

三、发行人的其他应收、应付款

经本所适当核查，截止 2003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其他应收、应付款如下：

1、其他应收款

发行人其他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为 15,792,252.22 元，主要为发行人各业务部门业务借款。

2、其他应付款

发行人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为 6,455,046.19 元，主要为计提未付的服务费、教育经费。

本所律师认为，发行人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应付款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而发生，其行为合法有效。

四、发行人的税务

1、经核查，2003年期间，发行人企业所得税执行15%的税率，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函[2003]1029号文《关于同意免征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02年度企业所得税的批复》及遵义市国家税务局遵市国税函[2003]172号文《遵义市国家税务局关于免征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2002年度企业所得税的批复》，发行人享受2002年度免征企业所得税政策，免征2002年度所得税3,603,563.37元。

2、经核查，发行人执行的其他主要税种、税率及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未发生变化。

3、经适当核查，并根据主管税务机关出具的证明，发行人2003年度依法纳税，不存在违反税收征收法规的行为。

本法律意见书正本五份，副本十二份。

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

授权代表人：李汉成

经办律师：温 焯

徐孔涛

二 四年一月二十八日

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
关于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的补充法律意见书(五)

致：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与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签订的《法律顾问协议》，本所作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的特聘专项法律顾问，就其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及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提供法律服务，并获授权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出具法律意见书。

本所已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以下简称“《股票条例》”）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的编报规则第1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之规定，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职精神，于2003年4月25日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之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发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函》（证发反馈函[2003]251号）之要求，于2003年7月31日出具了《补充法律意见书（一）》，之后根据发行人新发生的事实和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分别于2003年10月8日、11月28日及2004年1月28日出具了《补充法律意见书（二）》、《补充法律意见书（三）》及《补充法律意见书（四）》，并于2003年12月23日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对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举报信有关问题进行核查的函》（发行监管函[2003]113号）的要求，出具了专项法律意见书（以下合称“原法律意见书”）。

本所现根据发行人新发生的事实，出具本补充法律意见书。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针对发行人新发生的事实发表法律意见，对于原法律意见书中已表述过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出具法律意见书的目的、原则、律师声明及有关结论），本补充法律意见书将不再复述。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仅供发行人为本次发行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为原法律意见书之补充性文件，应与原法律意见书一起使用。

本所同意将本补充法律意见书作为发行人本次发行申请所必备的法定文件，随同原法律意见书及其他申请材料一起上报，并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基于上述前提，本所律师根据《证券法》第十三条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发行人提供的有关文件和有关事实进行了核查和验证，现就发行人大股东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出具补充法律意见如下：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相关材料和本所律师的适当核查，发行人自《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会后事项申报材料》提交中国证监会发行监管部之后，于2004年6月15日收到了发行人大股东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朝晖电器厂和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国营朝阳电器厂致发行人的文件，函告发行人因原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核心企业——中国江南航天工业集团公司发生调整，为规范管理，贵州0六一基地要求所属企业名称进行变更，凡原在企业名称前冠以“中国江南航天集团”的企业均变更名称为“贵州航天”，故上述二厂按照要求于2004年6月6日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厂名分别变更为“贵州航天朝晖电器厂”和“贵州航天朝阳电器厂”，其变更的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朝晖厂		朝阳厂	
	原注册登记	现注册登记	原注册登记	现注册登记
企业名称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 集团公司 朝晖电器厂	贵州航天 朝晖电器厂	中国江南航天工业 集团国营 朝阳电器厂	贵州航天 朝阳电器厂
住所	遵义市红花岗区 新蒲镇	遵义市红花岗区 新蒲镇	遵义市红花岗区 新蒲镇	遵义市红花岗区 新蒲镇
法定代表人	李延波	李延波	李延波	李延波
注册资金	1129 万元	1819 万元	802 万元	1936 万元

经济性质	国有	国有	国有	国有
经营方式	生产、销售	生产、销售	生产、销售	生产、销售
经营范围	主营：军工用继电器 兼营：机械式调谐器、过载保护器	主营：仪器仪表、蒸汽 兼营：无	主营：军工产品 兼营：接插件	主营：军工产品 兼营：机械设备、蒸汽

经本所律师合理查验，未发现上述二厂工商变更登记后，其经营活动发生实质性的变化；而上述二厂在变更名称的同时，将经营范围由原来的继电器和连接器变更为目前实际经营的仪器仪表和机械设备，使其与发行人在业务上不存在同业竞争真正名实俱符，更有利于经营业务的发展。

综上所述，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对通过发审会的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2]15号）和股票发行审核标准备忘录第五号《关于已通过发审会拟发行证券的公司会后事项监管及封卷工作的操作规程》的有关规定，本所律师经合理查验，认为上述二厂的工商变更登记不属于会后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影响发行人发行上市和投资者判断的情况。发行人已根据上述二厂具体的变更情况对招股说明书和招股说明书摘要进行了有关说明和修改。

本补充法律意见书正本五份，副本十二份。

北京市尚公律师事务所

授权代表人：李汉成

签字律师： 温 焯

徐孔涛

二 四年六月二十八日